

公司代码：688166

公司简称：博瑞医药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二项“风险因素”的内容。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2元（含税），预计共分配股利33,62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博瑞医药	指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广泰生物、苏州广泰	指	苏州广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信泰制药、苏州信泰	指	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泰兴、泰兴博瑞	指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重庆乾泰、乾泰生物	指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香港、香港博瑞	指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博瑞生物（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欧洲(德国)、德国博瑞	指	Brightgene Europe GmbH（博瑞生物欧洲有限公司），博瑞香港的子公司
深圳鹏瑞康	指	深圳鹏瑞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2019年2月已注销
DMF	指	英文 Drug Master File 缩写，药物主文件（持有者为谨慎起见而准备的保密资料，可以包括一个或多个个人用药物在制备、加工、包装和贮存过程中所涉及的设备、生产过程或物品。只有在 DMF 持有者或授权代表以授权书的形式授权给 FDA，FDA 在审查研究性新药申请、新药申请和简明新药申请时才能参考其内容）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中国目前执行的是 GMP 标准。
ADC 药物	指	英文 antibody-drug conjugate 缩写，抗体药物偶联物
IND	指	英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缩写，IND 主要目的是提供足够信息来证明药品在人体进行试验是安全的，以及证明针对研究目的的临床方案设计是合理的。FDA 新药审评程序包括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IND（Investigational New Drug）申报和新药申请 NDA（New Drug Application）申报两个过程，申请人在完成新药临床前研究后，便可向 FDA 提出 IND 申请，若 FDA 在收到后 30 天内未提出反对意见，申请人便可自行开展新药临床研究
ANDA	指	英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缩写，ANDA 的申请即为“复制”一个已被批准上市的产品

本报告中数字一般保留两位小数，部分表格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因数字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瑞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BrightGene Bio-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建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C28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网址	www.bright-gene.com
电子信箱	IR@bright-gene.com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征野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电话	0512-62620988
传真	0512-62551799
电子信箱	IR@bright-gene.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瑞医药	688166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滕飞、许喆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邵航、范信龙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11月8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03,156,657.17	407,503,282.58	411,269,986.58	23.47	316,770,47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83,322.81	73,202,041.22	76,243,654.70	51.75	45,876,43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159,563.61	71,915,556.27	74,957,169.75	42.05	43,517,96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3,887.77	63,988,193.29	63,988,193.29	-4.15	35,767,136.2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3,086,018.89	769,804,805.77	772,846,419.25	70.57	446,023,538.07
总资产	1,421,296,902.39	875,327,000.60	878,368,614.08	62.37	524,915,428.25

注：对 2018 年度追溯调整情况详细请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的“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1	0.22	42.86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1	0.22	42.86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1	0.22	28.57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5.16	15.74	减少2.20个百分点	1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2	14.90	15.48	减少2.98个百分点	10.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82	23.59	23.37	增加1.23个百分点	25.51

注：对 2018 年度追溯调整情况详细请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的“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其中技术转让和服务收入和产品权益分成收入增长较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另一方面，成本控制良好，综合毛利率有所提高，各项费用增长基本与营业收入增长水平相匹配。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所致。

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42,129.69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1,308.60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70.57%，主要原因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大幅增加了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9,460,220.04	120,823,407.20	103,151,713.44	189,721,31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20,877.11	25,232,919.86	22,416,532.06	47,312,99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865,584.37	22,889,003.89	17,699,505.15	46,705,47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9,971.65	16,860,167.40	3,338,861.49	54,794,830.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8,271.42		-3,053,293.56	-445,395.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71,928.24		4,577,766.50	1,866,337.5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22,727.72		94,863.22	2,587,420.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		-	-1,199,200.00

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242.64		-86,079.40	-29,010.40
所得税影响额	-1,581,382.70		-246,771.81	-421,689.47
合计	8,923,759.20		1,286,484.95	2,358,462.99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330,976.08	-	-5,330,976.0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4,567.17	1,440,396.92	1,195,829.75	-
合计	5,575,543.25	1,440,396.92	-4,135,146.33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和生产高端仿制药和原创性新药的高科技制药企业。依靠研发驱动，积极参与国际竞争，逐步建立起原料药与制剂一体，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并重的业务体系。

公司凭借自身在微生物发酵、高难度药物合成工艺、药物合成原创路线设计、药物新晶型及药物靶向递送等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建立了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多手性药物技术平台、非生物大分子技术平台和靶向高分子偶联技术平台等核心药物研发技术平台。在仿制药领域，公司实现了一系列市场相对稀缺、技术难度较高的药物的仿制，现已掌握了包括恩替卡韦、卡泊芬净、米卡芬净、泊沙康唑、依维莫司及磺达肝癸钠在内的四十多种高端化学药物的生产核心技术，贯通了从“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的全产业链，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多个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已经在美欧日韩等主要的国际规范市场国家和中国进行了 DMF 注册并获得了客户的引用，公司的药品生产体系通过了中国、美国、欧盟、日本和韩国的官方 GMP 认证。公司的产品在全球数十个国家实现了销售，部分产品帮助客户在特定市场上实现了首仿上市；亦有部分在研产品通过技术授权实现收入。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日常物资采购主要包括前端中间体、基础原物料（包括溶剂、纯化用填料等）、辅料、产品包装物、能源等。为提高生产效率、及时响应客户订单，对于部分纳入 GMP 管理的起始物料之前的前端中间体以委外加工的形式由第三方完成，公司负责质量控制及技术支持。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涵盖采购申请、采购审批、采购询价、合同签订、货物交付、货物验收等各个环节。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结合库存和市场总体情况确定产量的生产模式，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 cGMP 和国家 GMP 标准的要求，保证药品质量及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

3、销售模式

对于境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拓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并辅以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公司销售部门通过行业专业展会、网络推广、直接拜访、代理商推广等方式接触客户并进行初步的接洽；达成合作意向后，邀请客户对公司进行考察和质量审计，提供检测样品并与客户讨论交流技术方案；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和质量后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对于部分国外市场，公司也会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寻求在当地有客户渠道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协助开发国际市场。对于境内业务的终端客户，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其销售的模式基本与境外业务相同。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根据 IQVIA 数据统计，2019 年全球药品支出接近 1.3 万亿美元。中国为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到来，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日趋完善，我国医药行业整体将保持持续稳定发展的趋势。

当前，以仿制药为主的化学药品制剂仍然占据我国药品市场的主导地位。未来在鼓励创新的政策环境下，随着医药行业整体研发投入的逐步加大，我国医药企业自主研发药品的数量将不断提升，一批满足“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的刚需药品将逐步进入我国医药市场。

从药品注册审批流程上来说，规范市场对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均有较高的审批要求。以中国为例，仿制药从研发至商业化生产完整的流程大致需要经历生产工艺研究、放大研究、验证批生产、临床试验、现场核查、申报生产等多个阶段。创新药的研发，一般要经历化合物的发现、早期开发、临床前研究、IND 申报、临床 1 期试验、临床 2 期试验、临床 3 期试验、NDA 申报等多个阶段。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形成了高技术附加值的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销售、药品技术转让以及利用自身技术和产品优势与其它具有品牌或销售渠道优势的医药企业合作开发并获得销售分成等多元化的盈利模式，并进一步向制剂产品领域拓展，逐步建立起原料药与制剂一体，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并重的业务体系。

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2017 年度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第十一届中国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等荣誉。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生命科学和新药研究领域日新月异，新的基础研究成果和新技术不断涌现。但任何新技术和基础研究的进展，都需要经过长时间的新药研究和开发过程，经过临床试验验证其有效性和安全性，经各国药品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才能最终获批上市，造福广大患者。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部委于 2016 年 10 月颁布的《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把握产业技术进步方向，瞄准市场重大需求，大力发展生物药、化学药新品种、优质中药、高性能医疗器械、新型辅料包材和制药设备，加快各领域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促进产品、技术、质量升级”。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在化学药领域，重点发展五个细分领域：

（1）化学新药。紧跟国际医药技术发展趋势，开展重大疾病新药的研发，重点发展针对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精神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耐药菌感染、病毒感染等疾病的创新药物，特别是采用新靶点、新作用机制的新药。根据疾病细分和精准医疗的趋势，发展针对我国特定疾病亚群的新药、新复方制剂、诊断伴随产品。

（2）化学仿制药。加快临床急需、新专利到期药物的仿制药开发，提高患者用药可及性。提高仿制药质量水平，重点结合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提高口服固体制剂生产技术和质量控制水平。

（3）高端制剂。重点发展脂质体、脂微球、纳米制剂等新型注射给药系统，口服速释、缓控释、多颗粒系统等口服调释给药系统，经皮和粘膜给药系统，儿童等特殊人群适用剂型等，推动高端制剂达到国际先进质量标准。

（4）临床短缺药物。加强罕见病药、儿童用药等临床短缺药物开发，加快临床必需但副作用较大药物的换代产品开发。

（5）产业化技术。重点开发应用原料药晶型控制、酶法合成、手性合成、微反应连续合成、碳纤维吸附、分子蒸馏等新技术，发酵菌渣等固体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技术，提高原料药清洁生产水平；发展高端制剂产业化技术，提高口服固体制剂工艺技术和质量控制水平。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在生物药领域，重点发展五个细分领域：

（1）抗体药物。重点开发针对肿瘤、免疫系统疾病、心血管疾病和感染性疾病的抗体药物，如治疗高胆固醇血症的 PCSK9 抑制剂、肿瘤免疫治疗药物 PD-1/ PD-L1、治疗骨质疏松的 RANKL 等临床价值突出的新药。加快抗体偶联药物、双功能抗体、抗体融合蛋白等新型抗体的研发。推动临床需求量大的生物类似药大品种产业化，重点是针对 TNF- α 、CD20、VEGF、Her2、EGFR 等靶点的产品，提高患者用药可及性。

(2) 重组蛋白质药物。重点针对糖尿病、病毒感染、肿瘤等疾病，开发免疫原性低、稳定性好、靶向性强、长效、生物利用度高的新产品。根据我国糖尿病治疗需求，提升长效胰岛素、预混胰岛素产业化水平，加快开发胰高血糖素样肽-1 (GLP-1) 类似物等新品种。推动具有重大需求的重组人白蛋白、基因重组凝血因子等产品的产业化。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质量控制体系，积极开拓国际市场。

(3) 疫苗。重点开发针对高致病性流感、疟疾、登革热、结核、艾滋病、埃博拉、寨卡、中东呼吸综合征等重大传染病的疫苗，提高疫苗的应急研发和产业化能力。加快十三价肺炎结合疫苗、宫颈癌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等临床急需产品的开发及产业化。发展针对肿瘤、免疫系统疾病、感染性疾病的治疗性疫苗以及疫苗新型佐剂和新型细胞基质。发展多联多价疫苗、基因工程疫苗、病毒载体疫苗、核酸疫苗等新型疫苗，实现部分免疫规划疫苗的升级换代。

(4) 核酸药物和细胞治疗产品。重点发展 RNA 干扰药物、基因治疗药物以及干细胞和免疫细胞等细胞治疗产品，包括 CAR-T 等细胞治疗产品。

(5) 产业化技术。重点发展大规模、高表达抗体生产技术，抗体偶联药物、双功能抗体等新型抗体制备技术，重组蛋白质长效制剂技术，基于细胞基质的大规模流感疫苗高产技术，细胞治疗产品制备技术，重组人白蛋白的大规模表达和纯化技术，极微量杂质的分析检测技术。针对重点发展产品，建立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的质量控制技术。提高无血清无蛋白培养基、蛋白质分离纯化介质、稳定剂和保护剂等生产用重要原辅材料的生产水平。

近年来，随着国内药品审评审批制度的改革，国内药品审评审批明显加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的企业产品市场准入的时间明显缩短。另一方面，随着药品审评审批标准的提高，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持续推进，带量采购逐步扩面，行业进入快速分化、结构升级、淘汰落后产能的阶段，一批拥有医药产业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将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目前形成发酵半合成平台、多手性药物平台、非生物大分子平台及靶向高分子偶联平台等药物技术研发平台，产品覆盖抗真菌、抗病毒、免疫抑制、抗肿瘤、心脑血管、补铁剂、兽药等领域。

1、发酵半合成平台

发酵半合成技术是指需经微生物发酵、分离纯化获得中间产物，再通过化学合成获得最终产物的制药技术。发酵半合成类药物涉及菌种选育、发酵工艺选定、发酵工艺放大、生物纯化、化学合成等多个不同的技术领域，需要多学科交叉知识，涉及技术难点较多，形成的多重技术壁垒较难穿透。大部分发酵产物分子结构不稳定，对热、氧、光敏感，后续的合成技术路线和过程参数控制的复杂程度较高。在技术放大过程多个环节会对产品的产率、成本、质量产生影响，因此生产、储存和使用均需要精细控制，细分领域的进入门槛较高。

依托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阿尼芬净、吡美莫司、依维莫司、曲贝替定、多拉菌素等多个技术难度和附加值较高的品种。公司支持下游合作伙伴的卡泊芬净和阿尼芬净制剂产品先后获得欧洲上市许可，公司除销售原料药外，亦分享部分下游客户制剂产品销售收益。

2、多手性药物平台

多手性药物合成技术是通过综合应用手性不对称合成、手性拆分、无效对映体转化、手性催化等技术手段来合成含有多个手性中心、合成路线长、结构复杂药物的技术，其工艺开发、工艺控制、质量研究和杂质控制以及产品的注册都是医药行业的前沿技术领域。与此同时，在研发过程中还需要规避现有的与合成路线、合成工艺、中间体和药物晶型的相关专利。

公司基于这个技术平台，开发了一系列难合成、步骤长的多手性药物，例如 4 个手性中心、21 步合成的泊沙康唑，60 步合成的磺达肝癸钠，4 个手性中心、16 步合成的阿加曲班；尤其是已完成工艺研发的抗癌药物艾立布林拥有 19 个手性中心结构，合成工艺涉及 69 个步骤，更是多手性药物领域研发难度很高的品种。

3、非生物大分子平台

非生物大分子是既有别于传统小分子化学药物又不同于以抗体和蛋白药物为代表的生物大分子药物，以高分子化合物、多肽和无机金属氧化物为代表的一类复杂结构的药物。这类药物往往需要特殊的制备工艺并且具有复杂的化学结构，很多情况下具有独特的微观空间结构。这类药物的结构表征，质量控制和分析的手段也有都别于小分子化学药物和生物大分子药物。

该平台在研产品包括羧基麦芽糖铁、柠檬酸铁、焦磷酸铁钠、超顺磁纳米氧化铁等，目前尚未实现规模化收入。

4、靶向高分子偶联平台

肿瘤靶向的偶联药物是近年来抗肿瘤药物的重点研究领域。该领域目前最成熟的技术是抗体偶联药物技术（antibody-drug conjugate）（简称“ADC”），已有多个产品批准上市，但是这类药物在实体瘤领域鲜有成功案例，同时这类药物生产难度较大，成本较高。

公司基于 ADC 药物类似的概念，原创设计了靶向高分子偶联药物。这类药物是由疗效明确的药物与具有肿瘤靶向的高分子载体偶联而成，该类药物的显著特点是能将药物最大限度地运送到靶区，使药物在靶区浓集直接作用于病变组织，延长药物作用时间，减少用药量和药物的毒副作用。通过靶向性的特殊高分子载体，提升药物的水溶性和对肿瘤组织的穿透性，大幅提高在肿瘤局部的暴露量，进而有望高效低毒的治疗肿瘤。

公司依托靶向高分子偶联平台研发的 1.1 类新药 BGC0222 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并已完成 IND 申报获得受理，已完成技术转让并保留了药品上市后的销售分成权利。此外，公司基于该平台开发的 BGC0228 目前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本公司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品种优势，已在高难度原料药产业链核心环节形成了显著的竞争优势，并已完成制剂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延伸。报告期内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产品获得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为代表医药企业研发成果的重要节点，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产品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的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之“(4)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部分。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请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4.在研项目情况”部分。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4,875,373.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24,875,373.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4.8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3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8.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无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创新药 BGC0228	2,500.00	867.05	867.05	临床前研究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前研究，申报 IND；长期目标为获得产品批文并上市	公司基于 ADC (antibody-drug conjugate) 药物类似的概念，原创设计了靶向高分子偶联药物。该类药物是由疗效明确的药物与具有肿瘤靶向的高分子载体偶联而成。该类药物的显著特点是能将药物最大限度地运送到靶区，使药物在靶区浓集直接作用于病变组织，延长药物作用时间，减少用药量和药物的毒副作用。通过靶向性的特殊高分子载体，提升药物的水溶性和对肿瘤组织的穿透性，大幅提高在肿瘤局部的暴露量，进而有望高效低毒的治疗肿瘤。	抗肿瘤
2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700.00	333.15	613.62	已取得生产批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消化系统用药

3	艾司奥美拉唑钠原料药				已通过审评审批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消化系统用药
4	磺达肝癸钠注射液	3,500.00	315.99	3,169.21	已取得生产批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凝血
5	磺达肝癸钠原料药				已通过审评审批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凝血
6	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	2,500.00	357.35	2,265.93	已申报, 审评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7	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				已申报, 审评中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8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	2,500.00	711.90	2,297.97	已申报, 审评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9	米卡芬净钠原料药				已通过审评审批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10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2,000.00	1,012.35	1,786.54	已申报, 待审评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流感病毒
11	舒更葡糖钠原料药	500.00	281.05	329.36	已申报, 待审评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选择性松弛拮抗剂, 手术后用药
12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	1,500.00	650.60	695.93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流感病毒
13	阿加曲班注射液	700.00	420.20	582.82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凝血
14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	300.00	116.11	155.76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乙型肝炎病毒
15	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	6,000.00	2,436.13	3,835.20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16	甲磺酸艾立布林原料药				待申报,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17	注射用曲贝替定	2,500.00	400.02	1,156.31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18	曲贝替定原料药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19	多杀菌素原料药	1,000.00	359.56	385.11	待申报,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杀虫剂(人用药)
20	达巴万星原料药	2,000.00	254.71	992.95	待申报,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新型抗生素
21	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	2,000.00	195.39	263.45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批文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缺铁性贫血(IDA)
22	羧基麦芽糖铁原料药				待申报,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缺铁性贫血(IDA)
23	蔗糖铁注射液	2,000.00	124.29	210.51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批文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慢性肾脏病(CKD)相关贫血症
24	蔗糖铁原料药				待申报,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慢性肾脏病(CKD)相关贫血症
25	奥贝胆酸片	2,700.00	119.44	508.82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批文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
26	奥贝胆酸原料药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
27	吡美莫司乳膏	1,200.00	102.90	768.00	待申报,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批文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免疫抑制剂, 皮肤外用药
28	吡美莫司原料药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免疫抑制剂, 皮肤外用药
合计	/	36,100.00	9,058.19	20,884.54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	53	22.46
本科	117	49.58
大专	66	27.97
合计	23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1-30	101	42.80
31-40	119	50.42
41-50	15	6.36
51-60	1	0.42
合计	236	100.00
薪酬情况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580.6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17

注:研发人员情况数据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8,099,391.1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57%。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了发酵半合成、多手性药物、非生物大分子、靶向高分子偶联等四大具有全球先进水平的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平台,均为行业公认的技术难度大、进入门槛高的领域,研发方向包括创新药和高端仿制药。公司通过构建高端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树立了较高的市场竞争壁垒,为公司不断研发出较高价值属性的产品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公司以研发为驱动,形成了药物研发、知识产权、药品注册与法规、商业化生产、质量体系为一体的平台化制药技术综合能力。

2、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公司选择技术壁垒较高、市场需求刚性的药物进行自主研发,贯通“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全链条。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多个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品已经在美欧日

韩等主要的国际规范市场国家和中国进行了 DMF 注册并获得了客户的引用，并进一步向制剂产品领域拓展，逐步建立起原料药与制剂一体业务体系。

近年来，一致性评价及带量采购政策的出台，将促使医药行业格局加速洗牌，重新定义了仿制药核心竞争要素，对药企质量和成本管控提出了更高要求，原料药质量稳定性、研发技术实力和效率、成本和产能稳定性在整个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性进一步显现，公司的原料药与制剂一体化产业链优势突显。

3、全球化的市场与灵活的商业模式

公司产品覆盖全球市场，主要包括中国、欧盟、美国、日韩以及其他“一带一路”国家或地区。全球化的市场，减少了对任何单一特定国家或地区市场的依赖，也可以使公司通过更多市场拓展，摊薄前期的产品研发投入。

在产品链条不同阶段，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及市场需求，灵活选择自主申报制剂产品策略或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凭借研发技术优势，在某些特定市场，公司与部分客户约定由公司提供原料药技术支持的制剂产品上市销售后，公司可按照一定方式和比例享受客户制剂销售的利润分成。与国际大型药企进行制剂收益分成的模式体现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技术地位，在国内企业中较为少见。

4、质量优势

公司在质量标准严格遵从国家法定标准的基础上，还对部分关键质量指标进行严控和提高，制定了高于法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出口产品的控制要求均符合或高于欧盟、美国药典规定标准；公司强调系统保障和过程控制，降低非生产期间可能产生的风险；同时，在生产环境控制、质量要素管理等方面也有更严格更高的要求，保障药品的有效性、安全性。目前，公司的原料药生产质量体系符合中国、欧盟、美国、日本、韩国的 GMP 或 cGMP 标准，公司的制剂生产质量体系符合中国 GMP 标准。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是公司在科创板上市的第一年，也是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充满挑战的一年。一方面，国际宏观环境不确定性增加，海外市场拓展的挑战增大；美国仿制药 ANDA 近年来获批数量大幅增加，美国市场低壁垒仿制药价格大幅下降；对任何特定市场的过度依赖都可能带来风险。另一方面，国内加速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各项产业政策密集出台，包括安监和环保整治、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质量标准提升、加快药品审评审批、“4+7”集采扩围、新版医保目录、辅助药目录、临床路径等；上述改革措施对国内产业既有的市场格局、经营模式具有极大的改变和深远的影响。面对外部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研发驱动的发展战略，加大研发投入，专注于开发技术难度高、满足临床需求的产品，寻求差异化发展的道路，潜心完善

项目管理、知识产权、生产质量、团队建设等方面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在中国、美国、欧洲、日韩、“一带一路”五大市场积极布局，拥抱变革，不仅顺利完成了全年的经营目标，也为今后的可持续发展夯实了基础。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315.67 万元，比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8.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1.75%。公司在产品注册方面迎来收获，恩替卡韦片在美国获批上市，磺达肝癸钠注射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在中国获批上市，实现了从原料药向制剂的跨越，也实现了制剂从中国向海外的跨越。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也取得了进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通过美国 FDA 现场检查，子公司信泰制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片剂、小容量注射剂（预灌封注射器）、冻干粉针《药品 GMP 证书》。公司作为国内医药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的代表企业，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等多项荣誉，全资子公司重庆乾泰“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

在销售方面，公司提倡技术型营销理念，强调产品是技术、法规和质量的载体。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某个单一产品，更重要的是为客户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公司在销售方面的主要举措包括：（1）公司建立起以研发、知识产权、注册法规、生产和质量体系组成的业务后台，支撑前台销售团队拓展市场的专业化销售管理体系。销售团队以专业展会、客户拜访、电话、邮件等方式为客户提供专业精准的服务。（2）公司将全球市场划分为中国、美国、欧洲、日韩、“一带一路”五大区域市场，分别配置销售人员，以产品为横轴，区域市场为纵轴，建立起产品管理矩阵，拟定各产品的目标和策略。（3）公司积极发展和支持代理商，以多渠道、多元化的方式拓展市场。（4）随着制剂产品逐渐获批，公司新组建了医学市场部，并通过与现有市场资源战略合作的方式，加快资源整合，为制剂销售团队建设布局。上述举措，保证了销售团队具有战略纵深支撑，使得公司仅需要少量销售人员，即可支持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坚持“研发驱动”战略，坚定不移地加大研发投入。2019 年公司的研发投入为 12,487.5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9.92%，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24.82%。2019 年研发项目注册申报迎来收获，磺达肝癸钠注射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2 个制剂产品和磺达肝癸钠、艾司奥美拉唑钠、米卡芬净钠 3 个原料药产品获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制剂产品和舒更葡糖钠等 3 个原料药产品在国内申报注册。2019 年知识产权工作也迎来收获，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江苏省高价值专利项目”复审，“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验收考核优秀，“江苏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验收考核优秀，“苏州市高价值专利项目”中期验收优秀。2019 年公司新提交国内申请专利 21 件，新提交国际 PCT 申请 4 件，新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20 件，新获得国外专利授权 10 件。

在国际化方面，2019 年公司继续加大国际化战略实施力度，积极拓展海外市场。2019 年，公司的恩替卡韦片和恩替卡韦原料药在美国获批上市，米卡芬净钠原料药在欧洲获得批准，阿加曲班、米卡芬净钠原料药在日本获得注册批准，醋酸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原料药在韩国获得注册批准。此外，2019 年公司分别向美国 FDA 递交了 2 个原料药和 3 个中间体注册申

请；向加拿大和韩国各递交了 1 个原料药的申请，向其他新兴市场国家提交多项产品注册申请。公司与 Selectchemie 合作的注射用阿尼芬净制剂在欧洲上市，并开始贡献产品利润分成；得益于下游客户的吡美莫司制剂在美国首仿上市，公司和 medichem 合作的吡美莫司原料药销售快速增长。

在生产和质量体系方面，公司始终将打造符合欧美 cGMP 的高质量生产体系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从源头的物料质量开始，加强生产全过程的控制，通过风险管理确保产品质量。2019 年，全资子公司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获得片剂、小容量注射剂（预灌装注射器）、冻干粉针剂《药品 GMP 证书》，并通过米卡芬净钠、磺达肝癸钠、阿加曲班 3 个原料药国内 GMP 认证。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泰兴市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美国 FDA 现场检查。在生产环节，一方面公司通过统筹安排，合理调度，用连续生产减少产品生产的切换时间，增加产出；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推动工艺优化，降低生产成本和物料消耗。报告期内，公司人均产值进一步提高。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仿制药研发风险

仿制药（含制剂和原料药）研发投资较大、周期较长、风险较大。根据药品注册管理相关法规的规定，仿制药一般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如适用）、申报、审评与审批等阶段，如果最终未能通过审评审批，则仿制药研发失败。

2、创新药研发风险

创新药物的技术要求高、研发难度大、研发投资大、周期长，风险大。创新药物的研发大概包括以下阶段：（1）候选药物的筛选，包括先导化合物的产生和优化、体外药效模型和体内药效模型的建立等；（2）临床前研究，包括药理学、毒理学、药剂学和微生物学研究等；（3）临床研究，一般分为临床 I 期试验、临床 II 期试验、临床 III 期试验，主要验证药物的安全性、有效性、药代动力学等；（4）新药申请，包括专家评审、检验、注册等；（5）上市及上市后的持续监测等。

创新药物的研发风险大概包括：（1）关键技术难点未能解决的风险：由于某个或某些技术指标、标准达不到预期或者达到预期标准的成本过高，或产品不能成功进行产业化放大，而造成产品研发进度滞后，甚至研发失败；（2）临床研究失败风险：在临床过程中，若发生非预期的严重不良事件或临床疗效达不到预期，可能导致暂停甚至终止临床研究，影响研发进度或导致研发失败；（3）审评审批风险：近年来，药品注册审评审批制度不断调整，主管部门对研发过程的监管

要求也持续提高，由于创新药物研发周期较长，在此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药品注册审评审批制度变动或相关标准提高，可能影响药物研发和注册进度或导致审批结果不及预期，甚至导致研发失败。

3、人才团队建设风险

公司过往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技术攻关能力强、专业结构合理、人员构成相对稳定的专业技术人才。能否维持现有技术人才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核心竞争力，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引进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则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仿制药生命周期内售价变动的价格风险

仿制药，尤其是高水平仿制药是各国降低医保负担的重要杠杆，仿制药具有固有的生命周期，存在被疗效更佳的新药替代的可能性，且在生命周期内随着竞争者的增加价格通常呈下降趋势。一致性评价及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出台，短期内或会加大医药企业的经营风险，下游仿制药企业将面临制剂产品终端价格下降的压力，对于部分上游供应商较多、竞争较为激烈的成熟品种，随着制剂终端价格下降，将会逐步传导至上游原料药供应商，使得原料药亦面临价格下降的风险。

长期来看，带量采购政策将对仿制药行业产生深远影响，对药企质量和成本管控提出了更高要求，研发技术实力和效率、原料药质量和成本在整个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如公司在上述方面不能持续保持核心竞争力，未能持续丰富研发管线或推出新产品，在新一轮医药变革中将可能失去竞争优势。

2、国内药品（制剂）未能中标及中标下降风险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意见》、《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现行药品招标采购与配送管理主要实行以政府主导、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的医疗机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模式。报告期内，本公司药品（制剂）虽然未参与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集中采购招标，但若未来公司药品（制剂）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集中采购招投标中落标或中标价格下降，将可能导致公司的业绩或发展受到影响。

3、药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质量是药品的核心属性，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工艺规程和质量标准规范组织产品的生产并进行质量控制，确保每批产品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相关要求。由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复杂，产品质量受较多因素影响。如果在原辅料采购、生产控制、药品存储运输等过程出现偶发性或设施设备故障、人为失误等因素，将可能导致质量事故的发生，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和经营。

4、安全生产的风险

在生产过程中，若因自然灾害、流程设计缺陷、设施设备质量隐患、违章指挥、防护缺失、设备老化或操作失误、工作疏忽等原因，可能会导致设施设备损坏、产品报废或人员伤亡等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从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迭代风险

生命科学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领域革命性的重大技术发现，有可能促使疗效和安全性显著优于现有上市药品的创新药物诞生，若上述药物在较短周期内获批上市，实现技术升级和药品迭代，将对现有上市药品或其他不具竞争优势的在研药物造成重大冲击。近年来，生命科学和药物研究领域日新月异，若在公司药物治疗领域内诞生更具竞争优势的创新药物，将会带来技术升级迭代风险，对公司现有核心产品产生重大冲击。

2、行业政策风险

当前，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正逐步深入开展，涉及药品的审评审批、制造、包装、许可及销售等各个环节，基本药物目录调整、医保目录调整、“两票制”、带量采购等重大行业政策改革措施陆续出台。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根据医药行业不断推进的改革政策进行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际化是公司发展的重点战略之一，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产品主要出口欧盟、美国和“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等，主要以欧元和美元计价。如人民币对欧元或美元等币种的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将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发生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如果外销业务所涉及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外销业务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外销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0,315.67 万元，同比增长 23.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8.33 万元，同比增长 51.75%；报告期末总资产 142,129.69 万元，较期初增长 62.3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1,308.60 万元，较期初增长 70.5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深化国际和国内市场的拓展，积极进行各项产品推广；继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并取得积极成果。请参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03,156,657.17	407,503,282.58	23.47
营业成本	180,910,883.45	169,301,570.28	6.86
销售费用	15,225,603.97	13,114,351.52	16.10
管理费用	60,729,571.07	43,837,175.62	38.53
研发费用	124,875,373.72	96,115,025.02	29.92
财务费用	-2,868,429.55	-1,318,246.7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3,887.77	63,988,193.29	-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2,546.96	-212,481,798.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9,593.75	249,586,681.77	76.2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315.67 万元,营业成本 18,091.0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50,308.1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18,086.7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 23.78%,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长 7.34%,具体情况请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503,081,661.81	180,867,741.46	64.05	23.78	7.34	增加 5.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抗真菌类	203,593,281.27	83,394,388.41	59.04	6.25	9.83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抗病毒类	50,219,019.56	38,999,044.86	22.34	-6.37	15.89	减少 14.92 个百分点
免疫抑制类	42,542,630.52	13,357,907.93	68.60	40.92	23.10	增加 4.55 个百分点
其他类产品	90,036,345.99	36,604,729.05	59.34	23.40	3.38	增加 7.87 个百分点
技术转让或服务	79,145,283.00	8,511,671.23	89.25	147.13	-32.74	增加 28.76 个百分点
产品权益分成收入	37,545,101.48	-	100.00	44.40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外销	231,240,711.07	59,337,852.82	74.34	1.04	-24.69	增加 8.77 个百分点
内销	271,840,950.74	121,529,888.64	55.29	53.08	35.48	增加 5.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抗真菌类产品 2019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略有增长，主要包括卡泊芬净、米卡芬净和阿尼芬净，三种产品贡献收入占比与上年略有不同。卡泊芬净由于生产场地变更申请 2019 年 9 月才获批准，影响了欧洲区域 2019 年前三季度产品的生产和出货，所以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生产场地变更批准后，相关影响因素消除，卡泊芬净产品销售恢复正常。阿尼芬净由于专利到期，在欧洲实现商业化放量。米卡芬净较上年保持稳定增长。

抗病毒类产品 2019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略有下降，毛利率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由于恩替卡韦受国内“4+7”带量采购扩围影响，下游制剂价格下降传导至原料药端，恩替卡韦原料药价格有一定降幅所致。公司恩替卡韦原料药价格降幅低于国内“4+7”带量采购扩围导致的恩替卡韦片（制剂）的价格降幅。

免疫抑制类产品 2019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成长较快，主要由于下游客户的吡美莫司制剂在美国上市，公司的吡美莫司中间体（子囊霉素）实现商业化放量所致。

技术转让或服务 2019 年产生的营业收入较上年有大幅增长，主要由于 2019 年度公司与高瑞耀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就创新药 BGC0222 以及与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就磺达肝癸钠注射液的产品/技术转让，依据合同并按照实际达成的里程碑确认收入所致。

产品权益分成 2019 年较上年持续成长，主要是公司与合作伙伴合作的卡泊芬净制剂、阿尼芬净制剂及吡美莫司原料药因下游制剂销售稳定成长，公司分得的产品利润分成持续成长所致。虽然卡泊芬净由于生产场地变更影响了欧洲区域 2019 年前三季度产品的生产和出货，但卡泊芬净下游客户的需求并未发生重大影响，合作伙伴依靠备用库存支持终端市场的需求，所以与合作伙伴合作的卡泊芬净制剂产品权益分成稳定成长。

2019 年公司内销贡献营业收入较上年成长较快有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方面是公司 2019 年度深化国内大客户开发，对恒瑞医药、齐鲁制药、石药集团等国内大客户的产品销售收入成长良好；另一方面是公司 2019 年度的技术转让或服务收入主要针对国内，较上年增长较大。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卡泊芬净原料药	千克	52.73	39.10	21.36	-36.68	-50.06	176.29

恩替卡韦原料药	千克	82.59	94.03	10.57	-26.62	-6.23	-51.99
米卡芬净原料药	千克	52.75	42.82	26.17	25.48	11.31	61.15
阿尼芬净原料药	千克	38.08	34.77	12.82	106.60	29.93	34.80
子囊霉素	千克	348.18	341.72	7.83	147.89	60.71	471.41

产销量情况说明

卡泊芬净由于生产场地变更申请 2019 年 9 月才获批准,影响了欧洲区域前三季度产品的生产和出货,所以 2019 年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有所下降。卡泊芬净下游客户的需求并未发生重大影响,生产场地变更批准后,相关影响因素消除,所以公司在 2019 年年末保持合理水平的库存。

恩替卡韦片(制剂)价格在国内 2018 年底进行的首轮“4+7”集采中大幅下降,整个市场格局不明朗,市场呈现观望态势,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减少了 2019 年度的计划生产量;恩替卡韦片(制剂)在国内 2019 年第四季度进行的“4+7”集采扩围中,三家中标的制剂厂商均向公司采购原料药,公司根据新情况适时调整,所以公司恩替卡韦原料药生产量和销售量在 2019 年第四季度较 2019 年前三季度激增。2019 年全年来看,公司恩替卡韦原料药 2019 年生产量较上年减少 26.62%,2019 年销售量较上年减少 6.23%,2019 年年末库存量较上年年末减少 51.99%。

米卡芬净 2019 年销售量和生产量较上年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公司在 2019 年年末保持合理水平的库存。

阿尼芬净由于专利到期,在欧洲实现商业化放量,2019 年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增长较快,同时公司在 2019 年年末保持合理水平的库存。

子囊霉素由于下游客户的吡美莫司制剂在美国上市,公司的吡美莫司中间体(子囊霉素)实现商业化放量,2019 年生产量和销售量均较上年有大幅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	原材料	100,981,491.11	55.83	84,876,202.30	50.37	18.98	
	人工及制造费用	71,374,579.12	39.46	70,965,686.74	42.12	0.58	
	技术转让或服务	8,511,671.23	4.71	12,654,389.77	7.51	-32.74	
	合计	180,867,741.46	100	168,496,278.81	100	7.3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抗病毒	原材料	22,869,995.83	58.64	18,539,295.02	55.09	23.36	

类	人工及制造费用	16,129,049.03	41.36	15,112,186.97	44.91	6.73	
	合计	38,999,044.86	100	33,651,481.99	100	15.89	
抗真菌类	原材料	46,100,536.93	55.28	34,208,904.54	45.05	34.76	
	人工及制造费用	37,293,851.48	44.72	41,720,886.44	54.95	-10.61	
	合计	83,394,388.41	100	75,929,790.98	100	9.83	
免疫抑制类	原材料	5,924,221.78	44.35	4,990,263.93	45.99	18.72	
	人工及制造费用	7,433,686.15	55.65	5,861,104.63	54.01	26.83	
	合计	13,357,907.93	100	10,851,368.56	100	23.10	
其他类产品	原材料	26,086,736.57	71.27	27,137,738.82	76.64	-3.87	
	人工及制造费用	10,517,992.47	28.73	8,271,508.70	23.36	27.16	
	合计	36,604,729.05	100	35,409,247.51	100	3.38	
技术转让或服务	/	8,511,671.23	100	12,654,389.77	100	-32.74	
合计	/	180,867,741.46	/	168,496,278.81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7,917.4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5.4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5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85,142,283.38	16.92
2	客户二	66,510,495.15	13.22
3	客户三	53,597,610.60	10.65
4	客户四	40,000,000.00	7.95
5	客户五	33,924,286.09	6.74
合计	/	279,174,675.22	55.48

其他说明
无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939.2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6.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5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1,440,000.00	13.53
2	供应商二	20,739,130.00	13.08

3	供应商三	18,918,596.55	11.94
4	供应商四	18,536,729.00	11.70
5	供应商五	9,758,390.00	6.16
合计	/	89,392,845.55	56.4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5,225,603.97	13,114,351.52	16.10
管理费用	60,729,571.07	43,837,175.62	38.53
研发费用	124,875,373.72	96,115,025.02	29.92
财务费用	-2,868,429.55	-1,318,246.70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6.1%，主要系公司深化国际和国内市场的拓展，销售费用增长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匹配。
2.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3%，增长较快，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支出增长及办公差旅费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29.92%，主要系公司坚持“研发驱动”战略，在研发领域始终保持较高水平的投入。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3,887.77	63,988,193.29	-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2,546.96	-212,481,798.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9,593.75	249,586,681.77	76.20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略有减少，主要系第四季度贡献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较高，应收账款回收需要周期，而经营性支出及研发投入的款项支付保持一定刚性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年度固定资产类支出水平小于上年同期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76.2%，主要系本年度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64,972,882.98	39.75	206,446,196.81	23.59	173.67	注 1
应收票据	-	-	5,330,976.08	0.61	不适用	注 2
应收账款	184,685,193.95	12.99	132,911,600.49	15.18	38.95	注 3
预付款项	7,049,339.78	0.50	8,487,081.86	0.97	-16.94	
其他应收款	5,018,490.90	0.35	807,521.80	0.09	521.47	
存货	136,885,707.64	9.63	103,328,313.64	11.80	32.48	注 4
其他流动资产	163,434,237.27	11.50	105,495,796.39	12.05	54.92	注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554,908.34	0.29	不适用	注 2
长期股权投资	6,312,985.54	0.44	7,471,101.94	0.85	-1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0,396.92	0.10	-	-	不适用	注 2
固定资产	226,482,000.69	15.93	211,285,837.39	24.14	7.19	
在建工程	18,204,448.46	1.28	10,303,936.26	1.18	76.67	注 6
无形资产	50,049,497.41	3.52	50,358,294.72	5.75	-0.61	
长期待摊费用	22,911,585.21	1.61	21,628,864.01	2.47	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4,435.64	0.99	5,874,358.09	0.67	139.93	注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55,700.00	1.39	3,042,212.78	0.35	549.39	注 8
应付票据	11,648,493.19	0.82	-	-	不适用	注 9
应付账款	41,420,631.35	2.91	40,423,063.89	4.62	2.47	
预收款项	24,862,491.30	1.75	43,377,541.15	4.96	-42.68	注 10
应付职工薪酬	23,750,494.49	1.67	16,276,106.75	1.86	45.92	注 11
应交税费	1,084,002.76	0.08	650,231.23	0.07	66.71	
其他应付款	2,899,429.38	0.20	2,967,205.88	0.34	-2.28	
其他流动负债	2,545,341.03	0.18	1,828,045.93	0.21	39.24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变动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注 2：应收票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科目变动系报告期内适用了财政部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部分。

注 3：应收账款变动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且第四季度贡献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较高所致。

注 4：存货变动主要原因系因业务发展需要，为下一年度储备适度的库存所致。

注 5：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原因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注 6：在建工程变动主要原因系厂房装修及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注 7：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信泰制药的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注 8：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主要原因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注 9：应付票据变动主要原因系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10：预收账款变动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收到的技术转让或技术服务的预收款项在本年度按照里程碑确认营业收入所致。

注 1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主要原因系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支付的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48,493.19	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1,648,493.19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根据 IQVIA 数据统计，2019 年全球药品支出接近 1.3 万亿美元。中国为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到来，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日趋完善，我国医药行业整体将保持持续稳定发展的趋势。

当前，以仿制药为主的化学药品制剂仍然占据我国药品市场的主导地位。未来在鼓励创新的政策环境下，随着医药行业整体研发投入的逐步加大，我国医药企业自主研发药品的数量将不断提升，一批满足“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的刚需药品将逐步进入我国医药市场。

近年来，随着国内药品审评审批制度的改革，国内药品审评审批明显加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的企业产品市场准入的时间明显缩短。另一方面，随着药品审评审批标准的提高，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持续推进，带量采购逐步扩面，行业进入快速分化、结构升级、淘汰落后产能的阶段，一批拥有医药产业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将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行业政策情况

1、药品管理法规

国家《药品管理法》完成修订，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有明确的政策导向。一是鼓励研发创新，保障供应可及。支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对人的疾病具有明确或者特殊疗效的药物创新，鼓励具有新的治疗机理、治疗严重危及生命的疾病或者罕见病、对人体具有多靶向系统性调节干预功能等的新药研制，鼓励儿童用药品的研制和创新，对临床急需的短缺药品、防治重大传染病和罕见病等疾病的新药予以优先审评。同时，明确实行药品储备制度、建立药品供求监测体系、实行短缺药品清单管理、短缺药品优先审评制度，加强药品供应保障。二是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提高审批效率。将临床试验审批制改为到期默示许可制，生物等效性试验和临床试验机构改为备案制，取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制度，将原辅料改为与药品一并审批。三是加强药品全过程监管，提高违法处罚力度。明确药品安全工作遵循“风险管理、全程管控、社会共治”的基本原则，全面实施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从药物警戒、监督检查、信用管理、应急处置等方面强化了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的落实。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对严重违法的企业落实处罚到人。

《药品管理法》的修订从制度上明确鼓励研发及创新的方向，保障药品审评审批效率。公司将坚持以研发为驱动，以解决患者的临床需求为出发点，研发更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同时，公司将严格落实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全程质量管控，切实保障患者用药安全。

2、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2019年3月25日，为规范仿制药审评和一致性评价工作，优化工作程序，国家药监局发布《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遴选与确定程序》，年内先后发布三批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2019年9月30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申报资料要求（征求意见稿）》，要求申请人全面了解已上市注射剂的国内外上市背景、安全性和有效性数据、上市后不良反应监测情况，评价和确认其临床价值。

2019年我国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稳步推进，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有望提速，短期内虽然可能对企业研发工艺及成本控制带来挑战，但长期来看，有利于提高国内仿制药质量水平，实现优胜劣汰，提高行业集中度。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推进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

3、药品采购政策

2019 年 1 月 17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选择北京、天津、上海等 11 个城市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从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对应的通用名药品中遴选试点品种，实行带量采购、量价挂钩、以量换价。

2019 年 9 月 30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实施意见》，扩大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区域范围，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中选的 25 个通用名药品，组织试点城市之外相关地区以省为单位形成联盟，委托联合采购办公室，开展跨区域联盟集中带量采购。

2019 年 11 月，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先后印发《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推广福建省和三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经验的通知》和《关于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要求 2019 年 12 月底前，各省份要全面执行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改革试点 25 种药品的采购和使用政策。2020 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扩大国家组织集中采购和使用药品品种范围，优先将原研药价格高于世界主要国家和周边地区、原研药与仿制药价差大等品种，以及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基本药物等纳入集中采购范围。

根据国家医保局公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1 日，11 个试点城市已经全面启动第一批带量采购，整体落地执行顺利。2020 年 1 月 17 日，国家组织开展 33 个药品品种的第二批带量采购工作，公司产品醋酸阿比特龙片、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替吉奥胶囊、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中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带量采购是长期趋势，能够实现药价明显降低，减轻患者药费负担，降低医药流通交易成本，中长期来看有利于医药行业的创新。公司将根据自身产品情况，积极参与国家药品带量采购工作。

4、医疗保险政策

2019 年 4 月 17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2019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旨在进一步提高参保人员用药保障水平，规范医保用药管理。目录调整优先考虑国家基本药物、癌症及罕见病等重大疾病治疗用药、慢性病用药、儿童用药、急救抢救用药等。2019 年 8 月 20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本次发布的常规准入部分共 2643 个药品，调出被国家药监部门撤销文号、临床价值不高、滥用明显、有更好替代的 150 个药品，确定了 128 个临床价值较高但价格相对较贵的独家产品作为拟谈判药品。同时，明确原则上按照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价格水平对原研药和通过一致性评价仿制药制定统一的支付标准。

2019 年 11 月 28 日，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将 2019 年谈判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公布了谈判药品准入结果，目录新增药品 70 个，价格平均下降 60.7%；续约成功药品 27 个，价格平均下降 26.4%。要求与常规准入药品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同步实施，执行全国统一的支付标准。

医保目录调整是党和政府不断提高群众医疗保障待遇的重要举措，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实现了药品“有进有出”，基金支出“腾笼换鸟”。目录内药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管理更加严格规范，用药保障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减轻广大参保人员药品费用负担，有利于提升医保资金的使用效益，也有利于促进我国医药产业创新发展。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抗病毒类 (千克)	恩替卡韦	-国内原料药-原化学药品 6 类； -美国 DMF； -其他国家或地区遵循其当地药品注册分类；	否	82.59	94.03
抗真菌类 (千克)	卡泊芬净	-国内原料药-原化学药品 3.1 类； -欧洲 ASMF； -其他国家或地区遵循其当地药品注册分类；	否	52.73	39.10
	米卡芬净	-国内原料药-原化学药品 3.1 类； -欧洲 ASMF； -其他国家或地区遵循其当地药品注册分类；	否	52.75	42.82
	阿尼芬净	-欧洲 ASMF； -其他国家或地区遵循其当地药品注册分类；	否	38.08	34.77
抗凝血类 (万支)	磺达肝癸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 6 类	是	3.95	2.90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产品
无。

2、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产品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治疗领域
磺达肝癸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 6 类	抗凝血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原化学药品 6 类	消化系统用药

3、报告期内无新进入和退出国家级、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产品。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驱动”和“国际化”是公司多年来始终坚持的发展战略，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人才的引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1.24 亿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82%。

目前公司拥有研发队伍超过 200 人，已建立起发酵半合成、多手性药物、非生物大分子、靶向高分子偶联等四大具有全球先进水平的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平台。公司以研发为驱动，形成了药物研发、知识产权、药品注册与法规、商业化生产、质量体系为一体的平台化制药技术综合能力。

报告期内，在国内，公司新获得制剂生产批件 2 个，有 3 个原料药通过审评审批，新申报 1 个制剂和 3 个原料药产品。在国外，公司的恩替卡韦片 ANDA 被批准，公司有多个原料药产品在欧美日韩等不同国家/区域通过审评/获得批准，并新申报多个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甲磺酸艾立布林原料药及注射液	24,361,258.20	24,361,258.20	-	4.84	13.47	139.04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	6,506,044.35	6,506,044.35	-	1.29	3.60	1,335.38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10,123,549.04	10,123,549.04	-	2.01	5.60	61.20	
创新药 BGC0228	8,670,548.08	8,670,548.08	-	1.72	4.79	不适用	
米卡芬净钠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7,118,985.91	7,118,985.91	-	1.41	3.94	-18.81	
阿加曲班注射液	4,201,989.66	4,201,989.66	-	0.84	2.32	835.32	
磺达肝癸钠原料药及注射液	3,159,880.91	3,159,880.91	-	0.63	1.75	-5.49	
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3,573,525.00	3,573,525.00	-	0.71	1.98	-51.3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恒瑞医药	2,670,480,550.84	15.33	13.49
华海药业	517,905,176.35	10.17	12.31

普利制药	146,440,928.14	23.47	16.58
司太立	73,675,520.89	8.27	8.25
天宇股份	79,459,801.86	5.42	5.49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697,592,395.6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124,875,373.7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4.8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9.51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公司研发数据为 2018 年度报告数据。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值。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 评价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 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 发投入	已申报 的厂家 数量	已批准 的国产 仿制厂 家数量	说明
甲磺酸艾立 布林注射液 及原料药	注册分类：制剂为化学药 品 4 类，原料药为化学药 品 3 类。 适应症：抗肿瘤。	待申报	制剂小试阶段； 原料药已中试阶 段	3,835.20	0	0	制剂
					0	0	原料药
磺达肝癸钠 注射液及原 料药	注册分类：制剂为原化学 药品 6 类，原料药为原化 学药品 3.1 类。 适 适应症：抗凝血。	已取得生产批 件 原料药已通过 审评审批；	已取得生产批件 原料药已通过审 评审批；	3,169.21	2	2	制剂
					3	2	原料药
注射用米卡 芬净钠及原 料药	注册分类：制剂为原化学 药品 6 类，原料药为原化 学药品 3.1 类。 适 适应症：抗真菌。	制剂已申报； 原料药已通过 审评审批；	制剂审评中； 原料药已通过审 评审批；	2,297.97	4	3	制剂
					3	5	原料药
注射用醋酸 卡泊芬净及 原料药	注册分类：制剂为原化学 药品 6 类，原料药为原化 学药品 3.1 类。 适 适应症：抗真菌。	已申报	审评中	2,265.93	7	2	制剂
					6	2	原料药
磷酸奥司他 韦胶囊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抗流感病毒。	已申报	待审评	1,786.54	2	2	制剂
					5	1	原料药
磷酸奥司他 韦干混悬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3 类。 适应症：抗流感病毒。	待申报	稳定性阶段	695.93	3	0	制剂
					5	1	原料药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制剂	磺达肝癸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 6 类	已取得生产批文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原化学药品 6 类	已取得生产批文
原料药	磺达肝癸钠	原化学药品 3.1 类	已通过审评审批
	艾司奥美拉唑钠	原化学药品 6 类	已通过审评审批
	米卡芬净钠	原化学药品 3.1 类	已通过审评审批

2、国内呈交监管部门待审评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制剂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化学药品 4 类	待审评
原料药	舒更葡萄糖钠	化学药品 3 类	待审评
	磷酸奥司他韦	化学药品 4 类	待审评
	米卡芬净钠（新工艺）	化学药品 4 类	待审评

3、国外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国家/地区	进展情况
制剂	恩替卡韦片	美国	ANDA 已批准
原料药	恩替卡韦	美国	已通过审评
	米卡芬净钠	欧洲	已通过审评
	阿加曲班	日本	已通过审评
	米卡芬净钠	日本	已通过审评
	阿尼芬净	韩国	已批准
	米卡芬净钠	韩国	已批准
	醋酸卡泊芬净	韩国	已批准

4、国外呈交监管部门待审评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国家/地区	进展情况
原料药	醋酸卡泊芬净	美国	待审评
	舒更葡萄糖钠	美国	待审评
	米卡芬净钠	加拿大	待审评
	依维莫司（2.0%BHT）	韩国	审评中
中间体	MCB	美国	审评中
	醋酸卡泊芬净中间体纽莫康定 B0	美国	待审评
	DM1 起始物料 AP3	美国	待审评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考本节“医药制造业经营性信息分析”2（3）“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抗真菌类	203,593,281.27	83,394,388.41	59.04	6.25	9.83	-1.34	64.18%
抗病毒类	50,219,019.56	38,999,044.86	22.34	-6.37	15.89	-14.92	21.98%
免疫抑制类	42,542,630.52	13,357,907.93	68.60	40.92	23.10	4.55	不适用
其他类产品	90,036,345.99	36,604,729.05	59.34	23.40	3.38	7.87	54.38%
技术转让或服务	79,145,283.00	8,511,671.23	89.25	147.13	-32.74	28.76	不适用
产品权益分成收入	37,545,101.48	-	100.00	44.40	不适用	-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抗真菌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的“抗感染药”的毛利率；
2. 抗病毒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的“抗病毒类原料及中间体”的毛利率；
3. 其他产品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的“原材料及中间体销售”的毛利率。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境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拓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并辅以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公司销售部门通过行业专业展会、网络推广、直接拜访、代理商推广等方式接触客户并进行初步的接洽；达成合作意向后，邀请客户对公司进行考察和质量审计，提供检测样品并与客户讨论交流技术方案；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后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对于部分国外市场，公司也会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寻求在当地有客户渠道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协助开发国际市场。对于境内业务的终端客户，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其销售的模式基本与境外业务相同。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工资	3,900,176.41	25.62
样品费	1,552,298.41	10.20
运费	2,157,046.75	14.17
佣金	962,570.08	6.32
业务宣传费	1,524,881.78	10.02
办公及差旅费	562,430.96	3.69
招待费	720,778.01	4.73
其他	3,845,421.57	25.26
合计	15,225,603.97	1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恒瑞医药	6,464,490,971.20	37.11
华海药业	1,294,367,171.82	25.41
普利制药	137,795,904.92	22.09
司太立	10,169,981.16	1.14
天宇股份	37,474,721.57	2.55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588,859,750.1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5,225,603.9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3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相关数据为 2018 年度报告数据。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值。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对集团外的长期股权投资。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为 144.04 万元，比报告期初增加了 119.58 万元，主要为以下两项投资组成：

(1)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投资美国初创科技型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公司 37.5 万美元，2019 年追加投资 40 万美元，共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2)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9 年投资荷兰初创科技型企业 Citryll B.V. 公司 50 万欧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0%。因此两项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七、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集团内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初数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股份	723,242.04	244,567.17
Citryll B.V.股份	717,154.88	0.00
合计	1,440,396.92	244,567.17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投资美国初创科技型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公司 37.5 万美元，2019 年追加投资 40 万美元，共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9 年投资荷兰初创科技型企业 Citryll B.V.公司 50 万欧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详情请参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七、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请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 本	公司持股比 例
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2,000.00	100%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5,500.00	100%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300.00	100%

报告期内，主要参控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21,130.28	1,550.38	15,308.63	-494.81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28,518.56	8,890.90	16,028.97	1,914.14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800.93	274.49	4,896.83	495.0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全球医药行业中长期发展趋势向好。伴随发达国家老龄化加速等因素，欧美和日本等仿制药主要市场规模日益扩大，新兴市场经济成长和人口持续增加带来仿制药市场扩容，全球医药市场将保持总体增长趋势。中国作为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经济增长和人口老龄化因素叠加，消费升级和技术进步将进一步带动产业发展，每年药品支出总量增速将保持在 3%-6%。新技术和新产品迭代加快，带来行业变革。一方面带来了市场扩容和消费升级，另一方面，也使既有产品的生命周期缩短。

国际市场在总体增长的情况下，过度依赖某个单一市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随着医药行业出口快速增加，成熟市场贸易摩擦时有发生；新兴市场为保护当地医药产业，提高市场准入壁垒，延长了市场准入的周期；新冠病毒疫情造成物流、供应链和市场需求的的不确定性也在短期内对医药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我国医药行业改革步伐加快，各项政策组合拳频出，带动了产业升级和落后产能出清，行业分化加快，市场加速洗牌。安监环保政策的严格实施，加速淘汰落后产能，药品审批标准提高和集中采购加快推广，有助于提升原料药在产业链中的地位，药品审评审批加速以及优先审评政策出台，加速了新产品上市；严格的临床数据核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持续推进以及药品审批标准提升，提高了行业技术壁垒。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原料药制剂一体化能力的企业在未来市场竞争中的优势日益明显。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持续创新，护佑健康”为宗旨，依托“研发驱动”和“国际化”两大核心战略，致力于开发和生产高端仿制药和原创性新药。公司以高质量的高端仿制药打破市场垄断，为患者提供药物的可及性；同时，公司紧跟全球医药前沿科技，开发原创性新药，满足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持续创新，服务全球患者。

“研发驱动”是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公司持续大量投资于研发领域，每年的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超过 20%。依托多手性药物、发酵半合成、非生物大分子和高分子偶联药物四大技术平台，不断开发技术难度高的高端仿制药和原创性新药。公司通过不断吸引外界优秀人才和自主培养体系内的优秀人才两种措施，建立了高效专业的研发团队，同时，不断提升研发体系建设，为持续创新，建立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品线提供了充足的保障。

“国际化”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从产品立项选项，到生产质量、注册申请、知识产权到市场销售，公司将“国际化”贯彻始终。以全球视野选择产品立项，以 ICH 指南指导研发和注册，以 cGMP 为标准不断提高质量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开拓全球市场，推动企业向国际先进水平升级，争取成为中国医药行业国际化的领军企业。未来，公司将以开放的心态，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落实“走出去，引进来”的双向战略。“走出去”战略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通过建设欧美 cGMP 标准的制剂生产质量体系，以高质量的制剂产品行销全球，另一方面努力将自己的技术成果授权许可给国外公司，实现技术输出和收益。“引进来”战略包括三个方面，一是通过国际合作，积极引进国外具有领先优势的原创性新药，获取中国权益；二是引进国际上优秀的技术平台，在公司体系内孵化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药行销全球；三是吸引全球优秀的人才，优化和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进一步缩短和全球领先企业的差距。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将坚持“研发驱动”和“国际化”两大战略，增强危机意识，谋求创新发展，提高管理效率，做好产业链向制剂的延申，实现当年的经营目标，布局未来，并为中长期发展夯实基础。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销售方面，公司将以精益管理为中心，利用信息化手段优化流程，提升工作效率；加强产品知识、注册法规等培训，提升专业销售能力；同时加强医学市场部和战略发展部建设，为组建制剂销售团队和制剂产品上市做好准备。

研发方面，公司将制定好研发策略，做好差异化创新，以创新药研发和高端仿制药研发为重心，快速推进重点项目；以是否具备新的临床价值为导向，加速推动创新研发。同时，抓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战略机遇，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开发一批市场大、竞争格局良好的高端仿制药。

国际化方面，首先要做好欧洲、美国等主要海外市场，同时在日韩和国内优先配置资源，并继续在一带一路市场扎根布局。争取欧洲、美国、日韩、中国和一带一路市场齐头并进，创造多元化市场格局，化解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潜在风险。全力推进恩替卡韦片在美国上市销售，推进恩替卡韦原料药进入欧洲市场，与合作伙伴推进羧基麦芽铁在欧洲的临床研究，推进甲磺酸艾立布林在美国的合作，力争公司的海外销售再上一个新台阶。

安全生产和质量方面，公司将提前做好年度生产计划分解，统筹产能，以保证市场供应；继续加强安监环保的资金投入，严格制度管理，保障公司安全运行；强化员工培训，提高全员质量意识，进一步提升质量体系，迎接国内和国外药品监管机构的现场核查。

在人才建设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才的吸引、发展和保留。通过增效赋能，打开业务和管理体系的上升通道，提拔优秀的内部员工，吸引外部人才，不断完善公司人才体系，提升人才梯队建设，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将继续推进以绩效为导向的激励机制、以能力为导向的用人机制，进一步激发人才的潜能和动力。同时，公司会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及组织建设，以增强公司凝聚力，并在创新与国际化的道路上打造高绩效团队。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的议案，并于2019年3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3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规划》中的重要内容具体如下：

（一）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

公司制定本规划基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重要因素，以及建立对投资者稳定、持续回报机制，平衡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回报，有效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等重要考量。

（二）规划制定的原则

明确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其他分红方式的优先地位，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1）分配形式及间隔期

每一年度结束后，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2）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上市后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且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①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

② 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四）规划的制定周期和决策机制

（1）公司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如因行业监管政策、外部监管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需要，确需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规划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审核并发表意见，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后提出，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或因特殊情况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低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董事会应提交专项说明，包括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原因、留存收益的用途、使用计划及预计投资收益等，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说明

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 2019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19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2 元（含税），预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3,62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	0.82	0	33,620,000.00	111,083,322.81	30.27
2018 年	/	/	/	/	/	/
2017 年	/	/	/	/	/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袁建栋、钟伟芳	1.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2.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5%，若减持当年发行人出现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则上一年度末总股本计算基数要相应进行调整。锁定期满后2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或者集中竞价形式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减持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发行人上市时尚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得减持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每年减持的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7.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不得减持。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发行人 1,785,636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13,624,613 股）。自发行人完成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892,818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6,812,306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持有发行人 1,086,216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8,287,956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Giant Sun Investments HK	1.自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Limited	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三十六个月				
股份限售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发行人 297,606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2,270,769 股）。自发行人完成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148,803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1,135,384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本企业持有发行人 1,272,123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9,706,448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股份限售	苏州博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5%，若减持当年发行人出现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则上一年度末总股本计算基数要相应进行调整。锁定期满后2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或者集中竞价形式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6个月不得减持。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10%，若减持当年发行人出现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则上一年度末总股本计算基数要相应进行调整。3.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之日起 6 个月不得减持。						
股份限售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发行人 734,641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5,605,397 股）。自发行人完成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115,942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884,651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持有发行人 348,079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2,655,884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企业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发行人 9,374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71,525 股）。自发行人完成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640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4,883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企业持有发行人 1,921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14,657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广州领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市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合伙)						
股份限售	常州久诚华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诺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梧桐三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龚斌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杨健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	2019年11月8日起二十四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袁建栋、钟伟芳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2.本人不会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通过有效方式将该等业务纳入公司经营或采取其他恰当的方式以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人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	对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本人享有的利润分配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博瑞医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第20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如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每股净资产值=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审计基准日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股份回购、股份增持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则公司控股股东袁建栋（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公司、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具体而言：1、启动条件及程序：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价出现持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形。2、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10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可中止实施该次稳定公司股价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终止实施该次稳定公司股价计划。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及顺序：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其中公司为第一顺位义务人，控股股东为第二顺位义务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第三顺位义务人。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3）董事、高级管	2019年11月8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员</p>	<p>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选用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时应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且不能致使增持主体履行要约收购义务。1、公司回购本公司的股票。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回购公司的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公司已回购公司股份总数 3% 的股份，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控股股东增持：（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将无法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虽实施完毕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应于增持通知书送达公司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控股股东已增持了公司股份总数 3% 的股份，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价格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启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措施。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p>	<p>三十六个月</p>				
--	--	----------	--	--------------	--	--	--	--

			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除存在交易限制外，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增持通知书送达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增持公司的股份，其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增持资金使用完毕，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须履行的法律程序: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违反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公司将采用以下措施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①冻结其在中国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②冻结控股股东在中国领取的全部收入；③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同时控股股东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况时，其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六个月。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义务，公司将冻结向其实际发放的工资、薪金、分红（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所取得的红利），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4、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	2019年11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5、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6、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与本议案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博瑞医药		1、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或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如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价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回购公司的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公司已回购公司股份总数 3% 的股份，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博瑞医药		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其他	博瑞医药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大幅增长,而募集基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本次公开发行后的一定期间内可能会被摊薄。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对填补回报提出措施如下:1、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将继续立足多手性药物平台、发酵半合成平台、非生物大分子平台以及靶向高分子偶联平台等药物研发平台构建和商业化运营,一方面坚持对现有产品进行研发与创新,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另一方面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加进推动新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2、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公司在各项内部管理方面,将继续提高包括生产经营、客户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综合管理水平,逐步完善流程,实现技术化、信息化、精细化的管理,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科学降低运营成本。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和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4、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规范募集资金的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使用与管理，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持续、科学、稳定的股东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从而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博瑞医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促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未来拟制定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道歉。	2019年1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月 8 日				
其他	博瑞医药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	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其他	博瑞医药	发行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律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	（1）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⑤本人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其他	苏州博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p>（1）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⑤本企业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iant Sun Investments HK Limited	（1）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及时采取补救及规范措施；②向公司和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方案时，本企业将回避表决；③本企业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依法承担法律责任。（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如下程序（不分先后顺序）进行赔偿：本人若从发行人处领取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的，则同意发行人停止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并将该部分报酬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则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在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的，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为止。（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杨健、龚斌		1、如本人因未就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宜进行纳税申报而被追缴相关税款及滞纳金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并保证不影响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稳定性。2、如因本人及其他三位相关股东未就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宜进行纳税申报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追缴相关税款及滞纳金的），本人将无条件向发行人予以补偿，并就发行人上述损失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赔偿责任。	2019年11月8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

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在 2019 年 6 月正式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到期债务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1,000,000.00	70,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

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中，以下三笔交易为定期存单。

受托人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2019/12/2	2020/3/2	80,000,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2019/12/2	2020/6/2	100,000,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2019/12/2	2020/12/2	120,000,000.0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维护，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主动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公平、公开、公正的环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遇到股价波动异常时，更是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和途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保证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权益。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在聘用、报酬、培训、晋升、退休等方面公平对待全体员工，公司为员工建立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保险费用，维护员工的切身利益。每年为员工提供健康检查、教育培训、定期为员工发放福利，关心员工疾苦，努力做好排忧解难工作。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和安。公司重视人才培养，鼓励在职教育，加强内部职业素质提升培训，努力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工会定期举行各种趣味运动会等文体活动，丰富广大员工的业余文化。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上下游客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药品投诉处理、产品召回流程。2019年，公司继续与供应商和客户保持良好的合同履行，对各方客商的合理诉求做到一一回复，积极平抑市场波动，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较好的维护。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质量管理水平，努力确保用药安全。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整套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药品 GMP 规范组织生产。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博瑞医药，子公司信泰制药和博瑞泰兴被环境保护部门列为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和噪声等，公司不断加大资金和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三废”管理制度、环保事故管理制度、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奖罚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对于危险废弃物的处置，委托有危险废弃物经营资质的供应商进行处理，以保障生产产生的污染物的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获取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持证单位	证书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信泰制药	苏园环排证字[20190100号]	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	2019.05.05	2022.05.04
重庆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重庆乾泰	渝（碚）环排证[2017]0056号	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局	2017.3.31	2020.3.30
排污许可证	博瑞泰兴	913212837974219365001P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08.02	2022.08.01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博瑞医药	苏园环排证字[20170228号]	苏州工业园区 国土环保局	2017.10.25	2020.10.24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广泰生物	苏园环排证字[20190084号]	苏州工业园区 国土环保局	2019.04.18	2020.04.17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环保应急预案的框架要求以及企业实际环保事件风险，本公司逐步建立了各类环保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中涵盖了突发环境事件中预案的响应流程、相关人员职责分工、内外部应急信息沟通渠道，以及一些可预判的环境污染情况的紧急遏制措施等，并定期组织各类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专项培训。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对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进行检测，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主要污染物的排放量呈上升趋势，公司始终重视环保投入，环保投入总金额逐年上升，与污染物排放量趋势一致。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其他子公司，在环保管理上也积极执行国家及当地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遵循本公司 EHS 部门的工作要求，拟定各自的年度环保工作目标指标及计划方案，从人力、物力及财力等多方面保障环保目标的实现和落实。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环境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9,000,000	100	4,035,473				4,035,473	373,035,473	90.9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349,777	1.18						4,349,777	1.06
3、其他内资持股	244,302,794	66.21	4,035,473				4,035,473	248,338,267	60.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9,731,164	54.13	4,035,473				4,035,473	203,766,637	49.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571,630	12.08						44,571,630	10.87
4、外资持股	120,347,429	32.62						120,347,429	29.3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812,306	1.85						6,812,306	1.66
境外自然人持股	113,535,123	30.77						113,535,123	27.6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964,527				36,964,527	36,964,527	9.02
1、人民币普通股			36,964,527				36,964,527	36,964,527	9.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69,000,000	100	41,000,000				41,000,000	410,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1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10,000,000股。2019年11月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00万股。

项目	2019年	2019年同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0
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0	2.37

注：2019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19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袁建栋	-	-	113,535,123	113,535,12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钟伟芳	-	-	39,192,969	39,192,96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苏州博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	35,251,144	35,251,14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624,613	13,624,61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2月10日
	-	-	6,812,306	6,812,30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	-	8,287,956	8,287,95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18,612,863	18,612,86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270,769	2,270,76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2月10日
	-	-	1,135,384	1,135,38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	-	9,706,448	9,706,448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2,854,146	12,854,14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	-	5,605,397	5,605,397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2月10日
	-	-	884,651	884,65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	-	2,655,884	2,655,88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011,624	8,011,62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7,821,481	7,821,48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7,120,731	7,120,73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6,974,500	6,974,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Giant Sun Investments HK Limited	-	-	6,812,306	6,812,30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2月10日
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6,358,559	6,358,55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6,358,559	6,358,55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广州领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341,082	5,341,08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341,082	5,341,08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常州久诚华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5,085,779	5,085,77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4,577,842	4,577,84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市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4,349,777	4,349,777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471,704	3,471,70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	-	-	3,052,047	3,052,047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龚斌	-	-	2,708,120	2,708,12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梧桐三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670,541	2,670,54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杨健	-	-	2,670,541	2,670,54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上海诺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670,541	2,670,54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2,542,889	2,542,88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2,270,769	2,270,76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	1,163,303	1,163,30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99,202	899,20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	-	206,303	206,30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71,525	71,525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2月10日
	-	-	4,883	4,88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2年11月8日
	-	-	14,657	14,657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11月8日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	2,050,000	2,05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11月8日
网下限售股份	-	-	1,985,473	1,985,47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0年5月8日
合计	-	-	373,035,473	373,035,47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9年11月8日	12.71	41,000,000	2019年11月8日	41,00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1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10,000,000股。2019年11月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41,000,00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10,000,000股。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46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袁建栋	98,655,258	113,535,123	27.69	113,535,123	113,535,123	无	-	境外自然 人
钟伟芳	34,056,355	39,192,969	9.56	39,192,969	39,192,969	无	-	境内自然 人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0,631,144	35,251,144	8.60	35,251,144	35,251,144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 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4,960,205	28,724,875	7.01	28,724,875	28,724,875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16,173,469	18,612,863	4.54	18,612,863	18,612,863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94,069	13,112,601	3.20	13,112,601	13,112,601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69,487	12,854,146	3.14	12,854,146	12,854,146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7,947,270	9,145,932	2.23	9,145,932	9,145,932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61,624	8,011,624	1.95	8,011,624	8,011,624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796,401	7,821,481	1.91	7,821,481	7,821,481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5,052	人民币普通股	3,215,05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六一组合	2,863,787	人民币普通股	2,863,78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000
嘉实基金—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 恒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94,031	人民币普通股	1,494,0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0,525	人民币普通股	1,450,5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5,457	人民币普通股	955,4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8,526	人民币普通股	878,52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828,453	人民币普通股	828,45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5,936	人民币普通股	675,9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7,882	人民币普通股	617,8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建栋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7.69%的股份；钟伟芳持有公司 9.56%的股份，并持有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71%的股份；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8.6%的股份，钟伟芳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 13.83%的股份，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袁建栋和钟伟芳。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 上市交 易股份 数量	
1	袁建栋	113,535,123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2	钟伟芳	39,192,969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3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5,251,144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24,613	2021年12月 10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4		6,812,306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4		8,287,956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5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18,612,863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6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2,270,769	2021年12月 10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6		1,135,384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6		9,706,448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7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54,146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8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5,605,397	2021年12月 10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8		884,651	2022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8		2,655,884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9	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11,624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10	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 伙)	7,821,481	2020年11月 8日	无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建栋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27.69%的股份;钟伟芳持有公司9.56%的股份,并持有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71%的股份;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8.6%的股份,钟伟芳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13.83%的股份,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袁建栋和钟伟芳。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 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变 动数量	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2,050,000	2021 年 11 月 8 日	-	2,05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袁建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医药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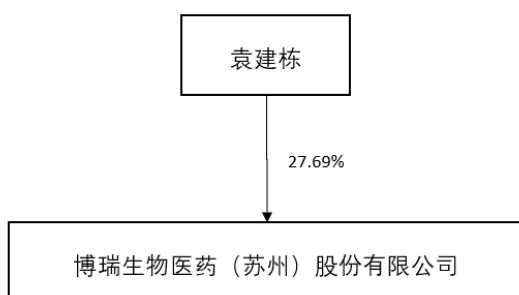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袁建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医药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钟伟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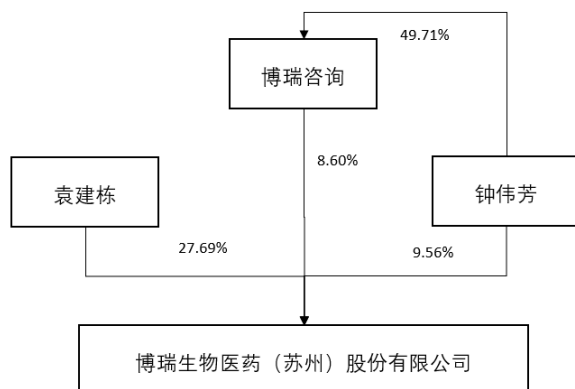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袁建栋	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18/9/26	2021/9/25	14,879,865	113,535,123	98,655,25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50.00	否
王征野	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8/9/26	2021/9/25					90.00	否
李凯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4	2018/9/26	2021/9/25					90.00	否
邹元来	财务总监	男	49	2018/9/26	2021/9/25					43.00	否
王金陵	董事	女	66	2018/9/26	2021/9/25					53.00	否
辛洁	董事	男	46	2018/9/26	2021/9/25					-	否
吕大忠	董事	男	52	2018/9/26	2021/9/25					-	否
杜晓青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9/26	2021/9/25					6.00	否
徐容	独立董事	男	45	2018/9/26	2021/9/25					6.00	否
阎政	独立董事	男	68	2018/9/26	2021/9/25					6.00	否
黄仰青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8/9/26	2021/9/25					76.00	否
沈莹娴	监事	女	34	2018/9/26	2021/9/25					-	否
张丽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18/9/26	2021/9/25					46.00	否
苏蕾	监事	女	32	2018/9/26	2021/9/25					-	否
陈淼	监事	男	40	2018/9/26	2021/9/25					-	否
王兵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4 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郭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1 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王玉怀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1年8月	至今					不适用	否
刘省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3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14,879,865	113,535,123	98,655,258	/	566.00	/

注：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袁建栋	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家“千人计划”创业人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2年北京大学化学系本科毕业。1998年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博士毕业。1998年5月至2001年4月任美国 Enzo Biochem Inc.公司高级研究员。200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和药物研究院院长。2008年至2015年任广泰生物执行董事。2010年至今任信泰制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博瑞泰兴董事。2011年至今任重庆乾泰董事长。2014年至今任苏州纳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今任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征野	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93年至1997年任苏州市中医医院医生。1997年至1998年任阿斯特拉（无锡）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1998年至2000年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00到2002年任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到2004年任苏州东瑞制药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凯	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9年至2001年任波力食品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品质管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任永丰余纸业（昆山）有限公司品质管理主管。2005年至2007年任索威斯胶带（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邹元来	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财务总监。1993年至1998年历任山东三株实业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出纳、会计。1998年至2002年任中英合资泰州泰玛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至2007年历任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美合资华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至2008年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金陵	195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执业药师，公司董事、注册法规部总监。1971年1月至1979年5月任南京军区司令部防化部技术员。1979年6月至2000年3月历任江苏省军区长征制药厂主任、科长、副厂长。2000年4月至2010年8月任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8年2月任信泰制药总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注册法规部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辛洁	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董事。1996年10月至1998年4月任 Sun Microsystems Ltd.公司市场专员。1998年5月至2000年7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0年8月至2003年3月任古德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5年3月任法国威立雅水务集团北中国区副首代。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任渣打银行直接投资部董事。2007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7年2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管理委员会成员、董事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5 月至今任 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公司董事、CICC Sun Company Limited 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川佳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至今任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天津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天津凯利维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美中嘉和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吕大忠	1968 年 9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公司董事。1992 年至 1996 年任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审计师。1999 年至 2000 年任加拿大丰业银行财务分析师。2001 年至 2002 年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2002 年至 2006 年任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07 年至 2009 年任中法资本（CEL Partners）董事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任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中能加速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江苏亚盛医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长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迪哲（江苏）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杜晓青	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公司独立董事。1993 年任苏州电视机厂实习生。1994 年至 1996 年任深圳联想电脑有限公司工程师。1996 年至 1998 年任深圳市科隆达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市雁联计算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 年至 2002 年任广东正信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2 年至 2003 年任广东泽正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职员。2004 年至 2011 年任江苏名仁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 年至 2015 年任江苏吴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至今任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容	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公司独立董事。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齐齐哈尔红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6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负责人。2013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830971.OC）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方林科技（430432.OC）独立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苏州宝丽迪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阎政	195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主任药师，公司独立董事。1994 年 12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江苏省军区长征制药厂厂长。1999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历任苏州长征制药厂厂长、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历任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2004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至今任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2010 年至今任江苏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常务理事。2006 年至今任苏州市医药行业协会会长。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仰青	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研发总监，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桑迪亚医药技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员。2009 年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沈莹娴	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监事。2011 年至 2015 年历任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行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2015 年至今任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2015 年至今任江苏物润船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831096.OC）监事。2016 年至今任巨峰股份（830818.OC）董事。2016 年至今任苏州华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至今

	任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至今任苏州菲镭泰克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至今任江苏欧邦塑胶有限公司董事。
张丽	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公司注册法规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200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注册法规部经理。
苏蕾	198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监事。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苏州新日通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财务经理。
陈淼	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公司监事。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岗位。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岗位。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南京华泰瑞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岗位。2016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岗位。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南京华泰瑞兴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岗位。2018 年 7 月至今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岗位。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鹏鹞环保（300664.SZ）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博纳西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387.SH）监事。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德邦工程（830984.OC）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创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广州玻思韬控释药业有限公司监事。
王兵峰	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瑞泰兴副总经理。2001 年至 2008 年任江苏中丹慧聚合成化学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任江苏圣泰科合成化学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4 年至今任博瑞泰兴副总经理。
郭明	196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副主任药师，重庆乾泰技术总监。1988 年至 2010 年历任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研发中心主任。2010 年至 2011 年任乐山市瑞和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 年至今任重庆乾泰技术总监。2014 年至今任重庆市微生物学会工业微生物专委会副主任委员。
王玉怀	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工程师，公司分析研发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江苏豪森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分析组组长。201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分析研发经理。
刘省伟	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重庆乾泰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3 年历任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技术员、项目负责人、高级业务经理、副主任、主任。2013 年至今历任重庆乾泰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苏蕾	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经理	2011年11月	
陈淼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岗	2018年7月	
吕大忠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年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袁建栋	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	
袁建栋	苏州纳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	
辛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	
	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	
	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年5月	
	CICC Sun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年5月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川佳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	
	天津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北京美中嘉和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天津凯利维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5月	
吕大忠	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广东中能加速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江苏亚盛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董事	2016 年 11 月	
	长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8 月	
	迪哲（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杜晓青	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6 年	
徐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负责人	2016 年 1 月	
	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苏州宝丽迪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6 月	
阎政	苏州医药行业协会	会长	2006 年	
	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05 年	
	江苏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	常务理事	2010 年	
沈莹娴	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5 年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苏州华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苏州菲镭泰克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江苏欧邦塑胶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江苏物润船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陈淼	北京创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广州玻思韬控释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4 月	
	北京博纳西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9 月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2 月	
	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
---------------------	---

	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为基础，年终时结合个人考核、履职情况等相关绩效考核，并依照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个人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66.0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9
销售人员	11
研发人员	23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32
其他人员	59
合计	6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4
本科	260
大专	154
大专以下	136
合计	61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向员工提供在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同时，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各部门实际工作需求，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外训结合的培训方式。并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及考核，以及后续教育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规定，并有律师现场见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的履行职责，正确行使权力，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的履行职责，本着从股东利益出发的原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通过电话、网络等途径，及时有效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认真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与了解，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5.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义务，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 月 24 日	/	/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18 日	/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1 日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均在上市之前。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独 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 东大 会情 况 出席股 东大 会的次 数
		本年应参 加董事 会 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袁建栋	否	8	8	4	0	0	否	3
王征野	否	8	8	4	0	0	否	3
李凯	否	8	8	4	0	0	否	3
王金陵	否	8	8	4	0	0	否	3
辛洁	否	8	8	6	0	0	否	3
吕大忠	否	8	8	6	0	0	否	3
阎政	是	8	8	4	0	0	否	3
徐容	是	8	8	4	0	0	否	3
杜晓青	是	8	8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现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建立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履行职责，对公司战略规划、财务报告等大事项进行审核监督，从专业角度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合理、分工明确，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促进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0]A106 号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医药”）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瑞医药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瑞医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博瑞医药对不同类型的收入按不同条件进行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①国内销售：在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	与收入确认的评价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条款，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发生额。 （4）针对不同类型的收入，针对性程序如下：

<p>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p> <p>(2) 技术收入</p> <p>博瑞医药确认技术收入的具体判断标准如下：</p> <p>在合同执行完毕或交付合同明确约定的阶段性成果后，博瑞医药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不附有任何退款义务时，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有退款条款的，在退款义务已明确不成立之前，收取的分阶段合同款计入预收账款，不确认收入。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计入交易价格的初始费（如项目启动费等），在完成第一个里程碑后，与第一阶段收入一同确认。</p> <p>(3) 权益分成收入</p> <p>权益分成收入是指博瑞医药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博瑞医药提供技术支持，并约定从客户特定产品的销售收入或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权益分成产生的收入。博瑞医药根据合同约定的权益分成方式，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对于权益分成收入中博瑞医药向客户供应的原料药或中间体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区分以下两种情形确认收入：</p> <p>① 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p> <p>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为发出商品；在收到客户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销售收入，其中消耗的发出商品对应的销售金额，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其余部分确认为权益分成收入。</p> <p>② 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p>	<p>1) 销售商品收入</p> <p>① 核查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方式，并通过检查发货记录，物流信息等资料，核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p> <p>②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抽样测试，核对至发出并确认接收的单证，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2) 技术收入</p> <p>① 对于含有退款条款的合同，检查合同约定完成目标的确认文件是否符合合同要求；</p> <p>② 对于不含有退款条款的合同，我们检查阶段性成果的确认文件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是否根据合同按期付款。</p> <p>3) 权益分成收入</p> <p>① 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p> <p>我们对客户进行现场审核，将博瑞医药用于确认收入的产品使用明细与客户的生产记录做抽样核对，对客户提供的销售结算文件所涉及信息（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记录与银行记录等）做抽样核对；</p> <p>② 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p> <p>对于产品销售部分，我们按确认商品销售的程序确认是否满足合同约定的交付条款；对于权益分成部分，我们对客户进行现场审核，对客户提供的销售结算文件所涉及信息（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记录与银行记录等）做抽样核对。</p>
--	--

<p>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p> <p>由于收入的确认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大的影响，且收入确认条件复杂，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2019年12月31日，博瑞医药应收账款余额20,185.00万元，坏账准备余额1,716.48万元。</p> <p>由于金额重大，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评估时，需要综合考虑应收账款的账龄、债务人的还款记录、债务人的行业现状等。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①对博瑞医药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②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③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p> <p>④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⑤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p>2019年12月31日，博瑞医药基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税务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1,409.44万元。</p> <p>管理层认为这些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税务亏损很可能通过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或通过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而使用或转回。</p> <p>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对合并财务</p>	<p>我们针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①基于我们对博瑞医药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评价管理层预测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时采用的假设及判断；</p> <p>②我们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p>

<p>报表的重要性，以及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能否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纳税所得额为限；</p> <p>③我们执行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复核博瑞医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p>
--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瑞医药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博瑞医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瑞医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瑞医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瑞医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瑞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瑞医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瑞医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滕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喆

2020年4月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64,972,882.98	206,446,19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	5,330,976.08
应收账款	七、5	184,685,193.95	132,911,600.4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7	7,049,339.78	8,487,081.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018,490.90	807,521.8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36,885,707.64	103,328,313.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3,434,237.27	105,495,796.39
流动资产合计		1,062,045,852.52	562,807,487.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4,908.3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312,985.54	7,471,10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40,396.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26,482,000.69	211,285,837.39
在建工程	七、22	18,204,448.46	10,303,936.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50,049,497.41	50,358,294.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2,911,585.21	21,628,86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4,094,435.64	5,874,358.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9,755,700.00	3,042,212.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251,049.87	312,519,513.53
资产总计		1,421,296,902.39	875,327,000.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648,493.19	-
应付账款	七、36	41,420,631.35	40,423,063.89
预收款项	七、37	24,862,491.30	43,377,541.1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750,494.49	16,276,106.75
应交税费	七、40	1,084,002.76	650,231.23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99,429.38	2,967,205.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45,341.03	1,828,045.93
流动负债合计		108,210,883.50	105,522,194.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210,883.50	105,522,19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10,000,000.00	48,360,9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01,012,574.20	622,666,95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207,521.98	579,226.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727,512.24	10,463,364.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8,553,454.43	87,734,27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3,086,018.89	769,804,805.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3,086,018.89	769,804,80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1,296,902.39	875,327,000.60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4,997,777.53	196,100,925.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55,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195,398,932.46	131,817,396.0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458,412.79	4,524,537.9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44,911,282.89	263,861,781.1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6,870,341.01	20,814,876.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487,741.09	96,721,091.99
流动资产合计		1,263,124,487.77	719,095,609.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1,707,425.08	91,866,62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078,346.84	53,887,687.83
在建工程		12,807,136.20	2,101,209.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245,580.80	13,754,049.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66,813.05	15,927,99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3,693.08	2,153,67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90,000.00	2,360,344.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838,995.05	182,051,579.38
资产总计		1,470,963,482.82	901,147,18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648,493.19	
应付账款		109,106,498.98	88,563,542.20
预收款项		16,478,237.00	25,340,194.8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662,020.80	7,907,479.20
应交税费		286,335.92	414,119.65
其他应付款		1,969,099.36	1,911,758.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25,100.89	1,348,512.03
流动负债合计		152,675,786.14	125,485,60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2,675,786.14	125,485,606.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0,000,000.00	48,360,9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1,012,574.20	622,666,95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727,512.24	10,463,364.66
未分配利润		186,547,610.24	94,170,282.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8,287,696.68	775,661,582.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0,963,482.82	901,147,188.44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3,156,657.17	407,503,282.5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03,156,657.17	407,503,282.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1,997,211.67	323,973,039.6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0,910,883.45	169,301,570.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124,209.01	2,923,163.88
销售费用	七、63	15,225,603.97	13,114,351.52
管理费用	七、64	60,729,571.07	43,837,175.62

研发费用	七、65	124,875,373.72	96,115,025.02
财务费用	七、66	-2,868,429.55	-1,318,246.70
其中：利息费用		225,045.02	413,318.23
利息收入		1,568,172.88	200,065.0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371,928.24	4,577,766.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364,611.32	-411,83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8,116.40	-506,698.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183,235.9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379,325.06	-5,335,635.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	-516,085.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333,424.02	81,844,453.7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626.34	25,634.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02,140.40	2,648,92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943,909.96	79,221,165.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860,587.15	6,019,124.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83,322.81	73,202,041.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83,322.81	73,202,041.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83,322.81	73,202,041.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476,407.29	579,226.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69,610.25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69,610.25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97.04	579,226.4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97.04	579,226.48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606,915.52	73,781,267.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606,915.52	73,781,267.7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81,322,566.87	380,060,231.0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19,911,196.49	205,985,156.86
税金及附加		1,834,143.80	1,906,631.56
销售费用		14,853,354.95	13,252,255.96
管理费用		39,205,736.58	26,783,375.26
研发费用		93,614,684.59	81,582,769.24
财务费用		-2,892,102.17	-1,338,113.14
其中：利息费用		225,045.02	413,318.23
利息收入		1,542,442.52	177,307.09
加：其他收益		5,895,650.11	3,321,724.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208,502.68	95,06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198.02	20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76,286.0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06,104.52	-4,589,276.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32,030.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417,314.82	50,283,640.08
加：营业外收入		12,000.00	10,566.60
减：营业外支出		1,180,476.37	897,208.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248,838.45	49,396,997.75
减：所得税费用		12,607,362.64	2,324,468.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641,475.81	47,072,529.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641,475.81	47,072,529.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641,475.81	47,072,529.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4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2,244,951.28	393,285,886.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8,763.42	11,882,821.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952,727.46	5,470,13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916,442.16	410,638,84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029,614.23	165,385,173.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490,099.76	70,074,38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09,991.99	12,096,52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125,852,848.41	99,094,56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582,554.39	346,650,64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3,887.77	63,988,193.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22,727.72	94,86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655.17	429,86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212,382.89	524,72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39,489.85	112,473,81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8,665,440.00	100,532,708.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204,929.85	213,006,52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2,546.96	-212,481,798.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984,638.77	2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5,448,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984,638.77	275,448,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448,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045.02	413,318.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045.02	25,861,91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9,593.75	249,586,68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7,258.42	2,380,391.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878,192.98	103,473,46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446,196.81	102,972,729.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324,389.79	206,446,196.81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7,729,114.83	341,801,34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8,763.42	11,882,821.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0,092.63	3,509,59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897,970.88	357,193,76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579,579.13	137,160,943.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73,671.86	27,424,69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7,915.92	5,565,76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811,550.24	210,577,94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872,717.15	380,729,34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4,746.27	-23,535,58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34,472.16	94,86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655.1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824,127.33	94,86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45,589.30	25,152,99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2,000,000.00	107,656,803.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45,589.30	132,809,79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21,461.97	-132,714,93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984,638.77	2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5,448,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984,638.77	275,448,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448,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045.02	413,318.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045.02	25,861,91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9,593.75	249,586,68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4,973.17	1,801,172.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248,358.68	95,137,33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00,925.66	100,963,59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349,284.34	196,100,925.66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8,360,984.00				622,666,951.43		579,226.48		10,767,526.01		90,471,731.33		772,846,419.25		772,846,419.25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2,310,341.17						-2,310,341.17		-2,310,341.17
前期差 错更正									-304,161.35		-2,737,452.13		-3,041,613.48		-3,041,613.48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48,360,984.00				622,666,951.43		-1,731,114.69		10,463,364.66		87,734,279.20		767,494,464.60		767,494,464.6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361,639,016.00				78,345,622.77		-5,476,407.29		10,264,147.58		100,819,175.23		545,591,554.29		545,591,554.2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476,407.29				111,083,322.81		105,606,915.52		105,606,915.52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41,000,000.00				398,984,638.77								439,984,638.77		439,984,638.77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0				398,984,638.77								439,984,638.77		439,984,638.77
2. 其他权益															

2019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7,207,521.98		20,727,512.24		188,553,454.43		1,313,086,018.89	1,313,086,018.89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640,909.00				376,387,026.43				5,756,111.76		19,239,490.88		446,023,538.07		446,023,53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640,909.00				376,387,026.43				5,756,111.76		19,239,490.88		446,023,538.07		446,023,53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0,075.00				246,279,925.00		579,226.48		4,707,252.90		68,494,788.32		323,781,267.70		323,781,26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9,226.48				73,202,041.22		73,781,267.70		73,781,26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0,075.00				246,279,925.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20,075.00				246,279,925.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360,984.00				622,666,951.43				10,463,364.66	94,170,282.01	775,661,582.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360,984.00				622,666,951.43				10,463,364.66	94,170,282.01	775,661,58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61,639,016.00				78,345,622.77				10,264,147.58	92,377,328.23	542,626,114.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641,475.81	102,641,475.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0				398,984,638.77						439,984,638.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0				398,984,638.77						439,984,638.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64,147.58	-10,264,147.5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64,147.58	-10,264,147.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0,639,016.00				-320,639,0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0,639,016.00				-320,639,0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2019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20,727,512.24	186,547,610.24	1,318,287,696.68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640,909.00				376,387,026.43				5,756,111.76	51,805,005.87	478,589,05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640,909.00				376,387,026.43				5,756,111.76	51,805,005.87	478,589,05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20,075.00				246,279,925.00				4,707,252.90	42,365,276.14	297,072,529.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072,529.04	47,072,529.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0,075.00				246,279,925.00						25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20,075.00				246,279,925.00						2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07,252.90	-4,707,252.9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07,252.90	-4,707,252.9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2019 年年度报告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360,984.00				622,666,951.43				10,463,364.66	94,170,282.01	775,661,582.10

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外经贸资[2015]38013 号批复批准，由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5 年 9 月 11 日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由袁建栋个人出资，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8103 号批准证书批准，并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号为 32050040000987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61,000 美元。

2006 年 7 月，公司新增股东相岳军，注册资本变更为 122,000 美元。

2010 年 2 月，相岳军将其股权转让给袁建栋；2010 年 12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博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变更为 143,500 美元。

2011 年 1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 ELI LILLY COMPANY，注册资本变更为 151,053 万美元；2011 年 3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袁建栋转让其 2.00%的股权；2011 年 12 月，股东 ELI LILLY COMPANY 将其股权转让给其二级子公司 LAV Prosperity（Hong Kong）Co.,Ltd。

2012 年 3 月，公司新增常州久诚华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市融达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市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 5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167,837 美元。

2014 年 9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变更为 176,229 美元。

2015 年 6 月，袁建栋转让 25.00%的股权给钟伟芳。

2015 年 8 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公司股本 3,500 万元，将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公司新增上海国鸿智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健、广州领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诺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梧桐三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旭方、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8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025 万元。

2016 年 12 月，公司新增国投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后更名为“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投创新（北

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等 5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464.09 万元。

2017 年 1-5 月,公司新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龚斌、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同时 LAV PROSPERITY (HONG KONG) CO.,LIMITED、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钟伟芳等 3 名股东将共计 5,391,262 元的股份,转让给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龚斌、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11 名股东。转让后, LAV PROSPERITY (HONG KONG) CO.,LIMITED、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18 年 12 月,公司新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GIANT SUN INVESTMENTS HK LIMITED、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8,360,984 元;同时钟伟芳、刘旭方、上海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将共计 4,619,148 元的股份,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6 名股东。转让后,刘旭方、上海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19 年 2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63.9016 万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69,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3 号“关于同意博瑞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1,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000,000 元。

公司住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218 号纳米科技园 C25 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1789594Y。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信泰	100%	100%	2,000 万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苏州广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广泰	100%	100%	60 万	抗肿瘤、抗病毒和心血管疾病治疗药物的技术研发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泰兴博瑞	100%	100%	5,500 万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乾泰	100%	100%	300 万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博瑞	100%	100%	2,000 万港币	医药化工产品、器械贸易，技术服务和转让
BRIGHTGENE EUROPE GMBH I. GR.	德国博瑞	100%	100%	2.5 万欧元	欧盟市场授权申请（为在中国生产的医药产品向欧盟申请授权）

母公司对苏州信泰持股 80%，母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广泰对苏州信泰持股 20%，合计持股 100%。

(2)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变动情况
深圳鹏瑞康	500 万	医药技术开发，药品、保健品、食品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2019 年 2 月已注销，不纳入 2019 年度的合并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以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原料药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5“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

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实时交易价格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

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8 年度及以前的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指企业拥有的将来获取现款、商品或劳动的权利，是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债权，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诉讼、仲裁等应收款项；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类别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说明
应收票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 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应收款项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

应收款项类别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说明
融资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 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应收利息	对于划分为组合 1、2、3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应收股利	
	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本公司对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于每一期末进行核查,对于到期未能收回的项目,重新判断其可收回性,分别在其他应收款或长期应收款项目中,按照账龄分析法或单项计提坏账。

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复核了以前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应收客户款项组合、应收其他款项组合的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公司应收款项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的信用损失风险以账龄为基础,按原有损失比例进行估计。

2. 2018 年度及以前的会计政策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对于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与应收款项一致。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以是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特殊性质的应收款项	以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特殊性质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

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当期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4)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计量

(1)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折旧政策与固定资产一致。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2) 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10%	9%-19%
实验设备	直线法	3-10 年	5-10%	9%-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年	5-10%	18%-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10 年	5-10%	9%-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资产，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及以上；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并按预计受益期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5 年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可能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对于国内销售，在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

对于出口销售，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收入

本公司确认技术收入的具体标准为：

在合同执行完毕或交付合同明确约定的阶段性成果后，公司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不附有任何退款义务时，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有退款条款的，在退款义务已明确不成立之前，收取的分阶段合同款计入预收账款，不确认收入。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计入交易价格的初始费（如项目启动费等），在完成第一个里程碑后，与第一阶段收入一同确认。

(3) 权益分成收入

权益分成收入是指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约定从客户特定产品的销售收入或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权益分成产生的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权益分成方式，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对于权益分成收入中公司向客户供应的原料药或中间体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区分以下两种情形确认收入：

① 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

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为发出商品；在收到客户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销售收入，其中消耗的发出商品对应的销售金额，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其余部分确认为权益分成收入。

② 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

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 企业合并；
- 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②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因报表项目名称变更, 将“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应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不涉及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同上	2,554,908.34
(3)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同上	不涉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同上	不涉及
(5)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同上	不涉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同上	不涉及
(7)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同上	不涉及
(8)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同上	5,330,976.08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2)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9 月 19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及其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除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之外,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执行了该通知, 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比较数据相应追溯调整。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中; 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重分类至“应付票据”

和“应付账款”中。

执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文对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调整金额：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合并资产负债表）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8,242,576.57	应收票据	5,330,976.08
		应收账款	132,911,600.4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423,063.89	应付票据	0.00
		应付账款	40,423,063.89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7,072,396.00	应收票据	5,255,000.00
		应收账款	131,817,396.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8,563,542.20	应付票据	0.00
		应付账款	88,563,542.20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准则，执行该准则对本公司未产生影响。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准则，执行该准则对本公司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446,196.81	206,446,196.81	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30,976.08	0.00	-5,330,976.08
应收账款	132,911,600.49	132,911,600.49	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330,976.08	5,330,976.08
预付款项	8,487,081.86	8,487,081.86	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07,521.80	807,521.80	0.0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328,313.64	103,328,313.64	0.00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495,796.39	105,495,796.39	0.00
流动资产合计	562,807,487.07	562,807,487.07	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4,908.34	不适用	-2,554,908.3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71,101.94	7,471,101.94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244,567.17	244,567.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285,837.39	211,285,837.39	0.00
在建工程	10,303,936.26	10,303,936.2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358,294.72	50,358,294.72	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628,864.01	21,628,864.01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4,358.09	5,874,358.09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2,212.78	3,042,212.78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519,513.53	310,209,172.36	-2,310,341.17
资产总计	875,327,000.60	873,016,659.43	-2,310,341.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423,063.89	40,423,063.89	0.00
预收款项	43,377,541.15	43,377,541.15	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276,106.75	16,276,106.75	0.00
应交税费	650,231.23	650,231.23	0.00
其他应付款	2,967,205.88	2,967,205.88	0.00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28,045.93	1,828,045.93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5,522,194.83	105,522,194.83	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05,522,194.83	105,522,194.83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360,984.00	48,360,984.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2,666,951.43	622,666,951.43	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9,226.48	-1,731,114.69	-2,310,341.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63,364.66	10,463,364.66	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734,279.20	87,734,279.2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769,804,805.77	767,494,464.60	-2,310,341.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9,804,805.77	767,494,464.60	-2,310,34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5,327,000.60	873,016,659.43	-2,310,341.1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100,925.66	196,100,925.66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55,000.00	0.00	-5,255,000.00
应收账款	131,817,396.00	131,817,396.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255,000.00	5,255,000.00
预付款项	4,524,537.93	4,524,537.93	0.00
其他应收款	263,861,781.10	263,861,781.10	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814,876.38	20,814,876.38	0.00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721,091.99	96,721,091.99	0.00
流动资产合计	719,095,609.06	719,095,609.06	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866,623.10	91,866,623.1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887,687.83	53,887,687.83	0.00
在建工程	2,101,209.99	2,101,209.99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754,049.36	13,754,049.36	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27,990.08	15,927,990.08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3,674.20	2,153,674.2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0,344.82	2,360,344.82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051,579.38	182,051,579.38	0.00
资产总计	901,147,188.44	901,147,188.44	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563,542.20	88,563,542.20	0.00
预收款项	25,340,194.82	25,340,194.82	0.00
合同负债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7,907,479.20	7,907,479.20	0.00
应交税费	414,119.65	414,119.65	0.00
其他应付款	1,911,758.44	1,911,758.44	0.00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48,512.03	1,348,512.03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5,485,606.34	125,485,606.34	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25,485,606.34	125,485,606.34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360,984.00	48,360,984.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2,666,951.43	622,666,951.43	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63,364.66	10,463,364.66	0.00
未分配利润	94,170,282.01	94,170,282.01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5,661,582.10	775,661,582.10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1,147,188.44	901,147,188.44	0.0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330,976.0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330,97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法计量	2,554,90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44,567.1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25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255,000.00

(2)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账面价值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5,330,976.08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5,330,976.08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5,330,97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4,908.34	-	-	-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554,908.34	-	-
加：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	-2,310,341.1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44,567.1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5,255,000.00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5,255,000.00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5,255,000.00

(3)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减值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	0.0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3,202,792.21	-	-	13,202,792.21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857,579.84	-	-	857,579.8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1,908,622.45	-	-	11,908,622.4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51,730.04	-	-	651,730.04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自 2019 年开始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本公司 2018 年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

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没有交易活跃的市场可提供报价的金融工具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采用市场的最新交易信息、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工作流程，以确保由符合专业资格的人员负责公允价值的计算、验证和审阅工作。本公司使用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公司特有信息。需要指出的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层进行估计（例如折现率、标的汇率波动率等）。本公司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6%，13%，16%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1) 增值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苏州信泰、泰兴博瑞、重庆乾泰为一般纳税人，产品销售收入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其中：2019 年 1-3 月为 16%），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

子公司苏州广泰、深圳鹏瑞康为提供技术服务的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 3%，深圳鹏瑞康 2019 年 2 月已注销；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增值税。

(2) 城建税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均适用 7% 的城建税率；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城建税。

(3) 教育费附加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适用 5% 的教育费附加；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教育费附加。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博瑞医药	15%
博瑞泰兴	15%
信泰制药	15%
重庆乾泰	15%
广泰生物	25%
深圳鹏瑞康	25%
香港博瑞	16.5%
德国博瑞	15%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子公司泰兴博瑞、苏州信泰、重庆乾泰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

子公司苏州广泰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子公司深圳鹏瑞康企业所得税率为 25%，2019 年 2 月已注销；

子公司香港博瑞所得税率为 16.5%；

子公司德国博瑞联邦所得税率为 15%，地方所得税率为联邦税的 1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享有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优惠，具体如下：

（1）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令[1993]第 13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发[200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文件的规定：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出口退税率为 9-15%。

根据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可以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章第四条的规定：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2017 年 12 月，母公司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2848，证书有效期：三年。

③2018 年 11 月，子公司重庆乾泰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1100246，证书有效期：三年。

④2017 年 11 月，子公司泰兴博瑞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0215，证书有效期：三年。

⑤2017 年 12 月，子公司苏州信泰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2409，证书有效期：三年。

母公司、子公司泰兴博瑞、苏州信泰、重庆乾泰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优惠税率。

（3）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和《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的规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50%在税前加计扣除。2018 年 9 月 20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和科技部联合发布《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967.48	115,619.18
银行存款	553,222,422.31	206,330,577.63
其他货币资金	11,648,493.19	0.00
合计	564,972,882.98	206,446,196.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90,020.02	7,691,229.3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金额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1,648,493.19	0.00

以上受限资金已在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1,218,880.42
1 至 2 年	3,266,030.21
2 至 3 年	175,660.71
3 年以上	7,189,459.84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201,850,031.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850,031.18	100.00	17,164,837.23	8.50	184,685,193.95	146,114,392.70	100.00	13,202,792.21	9.04	132,911,600.49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850,031.18	100.00	17,164,837.23	8.50	184,685,193.95	146,114,392.70	100.00	13,202,792.21	9.04	132,911,600.49
合计	201,850,031.18	/	17,164,837.23	/	184,685,193.95	146,114,392.70	/	13,202,792.21	/	132,911,600.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1,218,880.42	9,560,944.01	5%
1 至 2 年	3,266,030.21	326,603.02	10%
2 至 3 年	175,660.71	87,830.36	50%
3 年以上	7,189,459.84	7,189,459.84	100%
合计	201,850,031.18	17,164,837.23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02,792.21	3,962,045.02	0.00	0.00	0.00	17,164,837.23
合计	13,202,792.21	3,962,045.02	0.00	0.00	0.00	17,164,837.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10,390.43 万元, 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51.4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19.42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330,976.08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5,330,976.08

对由信用水平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承兑的应收票据，由于该类票据除正常到期兑付外还存在对外背书或贴现且被终止确认的情况，即公司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和出售兼有的业务模式管理此类票据，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将此类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下列报。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561,636.55	93.08	8,066,426.03	95.04
1 至 2 年	409,447.45	5.81	420,655.83	4.96
2 至 3 年	78,255.78	1.11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049,339.78	100.00	8,487,081.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重要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合计余额为 427.94 万元，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的比例为 60.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018,490.90	807,521.80
合计	5,018,490.90	807,52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223,885.17
1 年以内小计	5,223,885.17
1 至 2 年	62,000.00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811,376.53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6,097,261.7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3,890.00	119,290.00
其他暂支款	6,610.50	28,166.30
备用金	203,314.67	44,543.64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783,446.53	783,446.53
应收出售固定资产款	0.00	689,655.17
借款	5,000,000.00	0.00
合计	6,097,261.70	1,665,101.6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857,579.84	—	—	857,579.84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21,190.96	—	—	221,190.9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1,078,770.80	—	—	1,078,770.8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7,579.84	221,190.96	0.00	0.00	0.00	1,078,770.80
合计	857,579.84	221,190.96	0.00	0.00	0.00	1,078,770.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恩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82.00	250,000.00
备用金 (14 人)	备用金	203,314.67	1 年以内	3.33	10,165.73
南京安特洛尔化工有限公司	长账龄预付款	150,000.00	3 年以上	2.46	150,000.00
北京翔宇恒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长账龄预付款	92,250.00	3 年以上	1.51	92,250.00

上海信博软件有限公司	长账龄预付款	80,000.00	3 年以上	1.31	80,000.00
合计	/	5,525,564.67	/	90.61	582,415.7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683,412.34	2,366,919.69	21,316,492.65	16,919,056.28	0.00	16,919,056.28
在产品	65,259,444.94	3,663,814.68	61,595,630.26	55,311,936.51	0.00	55,311,936.51
库存商品	56,532,121.80	2,797,796.22	53,734,325.58	33,546,526.38	2,449,205.53	31,097,320.85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239,259.15	0.00	239,259.15	0.00	0.00	0.00
合计	145,714,238.23	8,828,530.59	136,885,707.64	105,777,519.17	2,449,205.53	103,328,313.64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2,366,919.69	0.00	0.00	0.00	2,366,919.69
在产品	0.00	3,663,814.68	0.00	0.00	0.00	3,663,814.68
库存商品	2,449,205.53	361,701.31	0.00	13,110.62	0.00	2,797,796.22
合计	2,449,205.53	6,392,435.68	0.00	13,110.62	0.00	8,828,530.59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完工成本和销售所必需的预计税费后的净值。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9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9,307,414.51	10,030,658.21
预缴所得税	3,118,063.92	3,033,300.90

FDA 费用	470,768.98	2,303,664.33
其他待摊费用	537,989.86	128,172.95
合计	163,434,237.27	105,495,796.3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6,670,897.60	0.00	0.00	-998,9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5,671,979.22	0.00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00,204.34	0.00	0.00	-159,198.02	0.00	0.00	0.00	0.00	0.00	641,006.32	0.00
小计	7,471,101.94	0.00	0.00	-1,158,116.40	0.00	0.00	0.00	0.00	0.00	6,312,985.54	0.00
合计	7,471,101.94	0.00	0.00	-1,158,116.40	0.00	0.00	0.00	0.00	0.00	6,312,985.54	0.00

其他说明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度对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公司出资 105 万美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5%，该公司 2019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998,918.38 元。

公司 2018 年度对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0%，该公司 2019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159,198.02 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723,242.04	244,567.17
Citryll B.V.	717,154.88	0.00
合计	1,440,396.92	244,567.1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4,586,906.30	0.00	该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Citryll B.V.	0.00	0.00	-3,193,045.12	0.00	同上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投资美国初创科技型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公司 37.5 万美元, 2019 年追加投资 40 万美元, 共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2.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9 年投资荷兰初创科技型企业 Citryll B.V. 公司 50 万欧元, 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6,482,000.69	211,285,837.39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226,482,000.69	211,285,837.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实验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991,973.10	86,064,760.07	4,562,652.66	46,062,788.63	47,827,653.72	286,509,828.18
2.本期增加金额	2,727,272.73	24,248,793.67	1,204,047.46	4,209,769.69	8,220,183.14	40,610,066.69
(1) 购置	0.00	11,322,791.91	1,204,047.46	4,209,769.69	5,666,201.95	22,402,811.01
(2) 在建工程转入	2,727,272.73	12,926,001.76	0.00	0.00	2,553,981.19	18,207,255.68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66,980.41	0.00	2,744,145.00	180,625.90	3,091,751.31
(1) 处置或报废	0.00	166,980.41	0.00	2,744,145.00	180,625.90	3,091,751.31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104,719,245.83	110,146,573.33	5,766,700.12	47,528,413.32	55,867,210.96	324,028,143.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459,089.96	22,329,669.82	2,349,697.43	18,754,406.02	20,331,127.56	75,223,990.79
2.本期增加金额	4,958,986.76	9,185,097.21	621,336.44	4,478,258.81	4,871,952.75	24,115,631.97
(1) 计提	4,958,986.76	9,185,097.21	621,336.44	4,478,258.81	4,871,952.75	24,115,631.97
(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86,375.41	0.00	1,560,785.41	146,319.07	1,793,479.89
(1) 处置或报废	0.00	86,375.41	0.00	1,560,785.41	146,319.07	1,793,479.89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16,418,076.72	31,428,391.62	2,971,033.87	21,671,879.42	25,056,761.24	97,546,142.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301,169.11	78,718,181.71	2,795,666.25	25,856,533.90	30,810,449.72	226,482,000.69
2.期初账面价值	90,532,883.14	63,735,090.25	2,212,955.23	27,308,382.61	27,496,526.16	211,285,837.39

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40,610,066.69 元，其中由在建工程转 18,207,255.68 元，主要内容为待安装设备完工等。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204,448.46	10,303,936.26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18,204,448.46	10,303,93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装修及改造	9,140,493.75	-	9,140,493.75	1,848,636.35	-	1,848,636.35
设备工程	4,932,616.01	-	4,932,616.01	7,851,526.31	-	7,851,526.31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	1,652,830.21	-	1,652,830.21	603,773.60	-	603,773.60
博瑞园区新厂	2,478,508.49	-	2,478,508.49	-	-	0.00
合计	18,204,448.46	-	18,204,448.46	10,303,936.26	-	10,303,936.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装修及改造	-	1,848,636.35	11,794,183.28	2,727,272.73	1,775,053.15	9,140,493.75	-	-	0.00	0.00	-	自有资金
设备工程	-	7,851,526.31	12,561,072.65	15,479,982.95	-	4,932,616.01	-	-	0.00	0.00	-	自有资金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	359,552,000	603,773.60	1,049,056.61	-	-	1,652,830.21	0.46%	-	0.00	0.00	-	募集资金
博瑞园区新厂	150,000,000	-	2,478,508.49	-	-	2,478,508.49	1.65%	-	0.00	0.00	-	自有资金
合计	509,552,000	10,303,936.26	27,882,821.03	18,207,255.68	1,775,053.15	18,204,448.46	/	/	0.00	0.0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在建工程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046,191.69	2,300,000.00	1,490,566.04	3,239,224.97	54,075,982.7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720,000.00	15,517.24	1,735,517.24
(1)购置	-	-	1,720,000.00	15,517.24	1,735,517.2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7,046,191.69	2,300,000.00	3,210,566.04	3,254,742.21	55,811,499.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39,466.71	336,083.93	66,666.68	1,575,470.66	3,717,687.98
2.本期增加金额	1,065,148.15	133,990.20	246,389.88	598,786.32	2,044,314.55
(1) 计提	1,065,148.15	133,990.20	246,389.88	598,786.32	2,044,314.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04,614.86	470,074.13	313,056.56	2,174,256.98	5,762,002.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241,576.83	1,829,925.87	2,897,509.48	1,080,485.23	50,049,497.41
2.期初账面价值	45,306,724.98	1,963,916.07	1,423,899.36	1,663,754.31	50,358,294.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甲磺酸艾立布林原料药及注射液	0.00	24,361,258.20	0.00	0.00	24,361,258.20	0.00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0.00	10,123,549.04	0.00	0.00	10,123,549.04	0.00
创新药 BGC0228	0.00	8,670,548.08	0.00	0.00	8,670,548.08	0.00
米卡芬净钠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0.00	7,118,985.91	0.00	0.00	7,118,985.91	0.00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	0.00	6,506,044.35	0.00	0.00	6,506,044.35	0.00
阿加曲班注射液	0.00	4,201,989.66	0.00	0.00	4,201,989.66	0.00

曲贝替定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0.00	4,000,187.59	0.00	0.00	4,000,187.59	0.00
多杀菌素原料药	0.00	3,595,634.95	0.00	0.00	3,595,634.95	0.00
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0.00	3,573,525.00	0.00	0.00	3,573,525.00	0.00
埃索美拉唑钠原料药及冻干粉针	0.00	3,331,486.41	0.00	0.00	3,331,486.41	0.00
磺达肝癸钠原料药及注射液	0.00	3,159,880.91	0.00	0.00	3,159,880.91	0.00
舒更葡糖钠原料药	0.00	2,810,452.00	0.00	0.00	2,810,452.00	0.00
达巴万星原料药	0.00	2,547,075.75	0.00	0.00	2,547,075.75	0.00
羧基麦芽糖铁原料药及注射液	0.00	1,953,929.29	0.00	0.00	1,953,929.29	0.00
蔗糖铁原料药及注射液	0.00	1,242,926.12	0.00	0.00	1,242,926.12	0.00
奥贝胆酸原料药及片剂	0.00	1,194,432.10	0.00	0.00	1,194,432.10	0.00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	0.00	1,161,064.98	0.00	0.00	1,161,064.98	0.00
吡美莫司原料药及乳膏	0.00	1,028,960.75	0.00	0.00	1,028,960.75	0.00
其他项目	0.00	34,293,442.63	0.00	0.00	34,293,442.63	0.00
合计	0.00	124,875,373.72	0.00	0.00	124,875,373.72	0.00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泰兴博瑞合并商誉	8,314,446.27	0.00	0.00	8,314,446.27
合计	8,314,446.27	0.00	0.00	8,314,446.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泰兴博瑞合并商誉	8,314,446.27	0.00	0.00	0.00	0.00	8,314,446.27
合计	8,314,446.27	0.00	0.00	0.00	0.00	8,314,446.27

上述商誉为公司 2010 年度收购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100% 股份时，收购价格与按比例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差额。由于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亏损，未达到利润预期，2012 年度已将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及零星改造	21,567,543.26	8,465,087.39	7,182,775.02	0.00	22,849,855.6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61,320.75	34,452.83	34,044.00	0.00	61,729.58
合计	21,628,864.01	8,499,540.22	7,216,819.02	0.00	22,911,585.21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28,530.59	1,324,279.59	2,449,205.53	367,380.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67,969,536.47	10,195,430.47	23,510,389.54	3,526,558.4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164,837.23	2,574,725.58	13,202,792.21	1,980,418.83
合计	93,962,904.29	14,094,435.64	39,162,387.28	5,874,358.09

母公司、子公司重庆乾泰、苏州信泰、泰兴博瑞递延所得税资产均按 15% 的所得税率计算；子公司苏州广泰、深圳鹏瑞康（2019 年 2 月已注销）、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4,094,435.64	0.00	5,874,35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0.00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母公司、重庆乾泰、苏州信泰、泰兴博瑞）	1,074,570.80	855,329.84
子公司亏损（苏州广泰、深圳鹏瑞康、香港博瑞、德国博瑞）	8,603,872.35	9,117,762.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亏损	7,779,951.42	0.00
合计	17,458,394.57	9,973,092.15

其他应收款坏账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亏损未来的抵扣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子公司苏州广泰、深圳鹏瑞康（2019年2月已注销）、香港博瑞、德国博瑞目前亏损在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0.00	1,423,283.74	无
2020 年度	734,908.69	734,908.69	无
2021 年度	719,442.36	719,442.36	无
2022 年度	834,067.32	834,067.32	无
2023 年度	2,310,199.24	2,310,199.24	无
2024 年度	2,258,369.28	0.00	无
合计	6,856,986.89	6,021,901.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并抵消影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泰兴博瑞资产增值部分摊销	1,032,123.87	917,443.44
未实现利润	18,367,287.28	10,501,626.83
合计	19,399,411.15	11,419,070.27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国外子公司亏损：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香港博瑞	1,603,707.47	518,621.23
德国博瑞	143,177.99	373.61
合计	1,746,885.46	518,994.84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	-	-	-	-	-
合同履行成本	-	-	-	-	-	-
应收退货成本	-	-	-	-	-	-
合同资产	-	-	-	--	-	-
预付设备款	19,755,700.00	-	19,755,700.00	3,042,212.78	-	3,042,212.78
合计	19,755,700.00	-	19,755,700.00	3,042,212.78	-	3,042,212.7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11,648,493.19	0.00
合计	11,648,493.19	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票据于 2020 年 1 月至 6 月份到期。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条件为汇票保证金存款 11,648,493.19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8,464,727.56	38,820,916.88
1 至 2 年	1,519,732.13	446,346.43
2 至 3 年	318,364.08	227,794.90
3 年以上	1,117,807.58	928,005.68
合计	41,420,631.35	40,423,063.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49,849.07	22,492,620.40
1 至 2 年	3,162,417.82	3,796,237.43
2 至 3 年	3,280,172.80	3,626,472.94
3 年以上	15,770,051.61	13,462,210.38
合计	24,862,491.30	43,377,541.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4,200,000.00	《奥利万星技术开发、阿尼芬净技术开发》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200,000.00	《阿尼芬净原料药及冻干粉针（50mg）技术开发》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江西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971,698.12	《恩替卡韦片（规格：0.5mg）》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枸缘酸铁原料及片剂技术秘密转让》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320,732.08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规格 50mg）、达巴万星原料药及其冻干粉针剂（规格：500mg/瓶）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合计	15,192,43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76,106.75	94,600,302.75	87,125,915.01	23,750,494.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5,364,184.75	5,364,184.75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276,106.75	99,964,487.50	92,490,099.76	23,750,494.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03,648.21	82,105,404.77	74,666,521.33	23,242,531.65
二、职工福利费	455,306.54	6,352,532.52	6,352,532.52	455,306.54
三、社会保险费	0.00	2,244,321.43	2,244,321.43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796,873.72	1,796,873.72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36,943.99	236,943.99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210,503.72	210,503.72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7,152.00	2,842,572.48	2,839,418.48	20,3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1,055,471.55	1,023,121.25	32,350.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276,106.75	94,600,302.75	87,125,915.01	23,750,494.49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应付薪金部分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及计提的年度奖金。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5,183,530.78	5,183,530.78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80,653.97	180,653.97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0.00	5,364,184.75	5,364,184.75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544.34	168,760.94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594,272.55	0.00
个人所得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88.10	113,375.84
教育费附加	5,777.22	80,982.75
土地使用税	6,046.11	40,307.40
其他	354,274.44	246,804.30
合计	1,084,002.76	650,231.2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99,429.38	2,967,205.88
合计	2,899,429.38	2,967,205.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2,122,425.92	2,914,205.88
暂收款	27,003.46	0.00
其他	750,000.00	53,000.00
合计	2,899,429.38	2,967,205.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应付退货款	-	-
预提销售佣金	1,310,419.84	931,912.97
预提水电汽费	1,197,121.19	821,732.96
预提其他	37,800.00	74,400.00
合计	2,545,341.03	1,828,045.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360,984	41,000,000	0.00	320,639,016	0.00	361,639,016	410,000,000

其他说明：

1.2019年2月，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0,639,016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69,000,000元。

2.2019年11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3号“关于同意博瑞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

币 41,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000,000 元。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39,984,638.77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41,0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 398,984,638.77 元。

3. 上述股本变动已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确认。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2,666,951.43	398,984,638.77	320,639,016.00	701,012,574.20
其他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22,666,951.43	398,984,638.77	320,639,016.00	701,012,574.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详见本附注七、53-2

2.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详见本附注七、53-1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0,341.17	-5,469,610.25	-	-	0.00	-5,469,610.25	0.00	-7,779,951.4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0,341.17	-5,469,610.25	-	-	0.00	-5,469,610.25	0.00	-7,779,951.4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9,226.48	-6,797.04	-	-	0.00	-6,797.04	0.00	572,429.4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9,226.48	-6,797.04	-	-	0.00	-6,797.04	0.00	572,429.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31,114.69	-5,476,407.29	-	-	0.00	-5,476,407.29	0.00	-7,207,521.9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63,364.66	10,264,147.58	0.00	20,727,512.2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463,364.66	10,264,147.58	0.00	20,727,512.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0,471,731.33	19,239,490.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37,452.13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7,734,279.20	19,239,490.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83,322.81	73,202,041.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64,147.58	4,707,252.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553,454.43	87,734,279.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737,452.13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3,081,661.81	180,867,741.46	406,436,769.24	168,496,278.81
其他业务	74,995.36	43,141.99	1,066,513.34	805,291.47
合计	503,156,657.17	180,910,883.45	407,503,282.58	169,301,570.2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产品销售收入	386,391,277.33	172,356,070.23	214,035,207.10	55.39
技术收入	79,145,283.00	8,511,671.23	70,633,611.77	89.25
权益分成收入	37,545,101.48	0.00	37,545,101.48	100.00
合计	503,081,661.81	180,867,741.46	322,213,920.35	64.05

产品名称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产品销售收入	348,411,560.28	155,841,889.04	192,569,671.24	55.27
技术收入	32,025,320.75	12,654,389.77	19,370,930.98	60.49
权益分成收入	25,999,888.21	0.00	25,999,888.21	100.00
合计	406,436,769.24	168,496,278.81	237,940,490.43	58.5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123.40	1,189,317.96
教育费附加	703,659.59	849,512.81
资源税	-	-
房产税	167,832.68	167,832.68
土地使用税	786,826.11	176,589.80
车船使用税	-	-

印花税	277,305.61	355,531.26
其他	203,461.62	184,379.37
合计	3,124,209.01	2,923,163.8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900,176.41	4,414,978.94
样品费	1,552,298.41	2,023,442.97
运费	2,157,046.75	1,667,712.64
佣金	962,570.08	1,428,284.27
业务宣传费	1,524,881.78	1,688,021.76
办公及差旅费	562,430.96	342,338.72
招待费	720,778.01	422,546.50
其他	3,845,421.57	1,127,025.72
合计	15,225,603.97	13,114,351.5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2,655,781.10	22,849,508.47
办公及差旅费	5,630,645.96	4,554,099.76
招待费	3,622,066.97	1,948,497.16
资产摊销及折旧	4,357,558.03	3,925,680.13
服务费	6,606,642.91	3,668,171.72
房租及物业费	3,683,085.00	3,176,964.25
安全费用及检测费	2,185,395.29	1,864,696.42
保险费	145,571.20	168,734.64
其他	1,842,824.61	1,680,823.07
合计	60,729,571.07	43,837,175.6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33,557,962.89	25,828,901.37

人工	28,407,091.73	17,340,024.85
委托外部机构研发	32,057,326.70	25,036,052.18
折旧及摊销	12,448,698.96	11,962,664.16
房租	3,973,037.94	4,204,145.02
燃料动力	2,867,067.29	2,817,220.29
检验检测费	1,624,338.96	1,958,430.00
专利及注册相关费用	6,225,854.00	2,922,791.20
其他	3,713,995.25	4,044,795.95
合计	124,875,373.72	96,115,025.0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5,045.02	413,318.23
减：利息收入	-1,568,172.88	-200,065.07
汇兑损益	-1,784,055.46	-1,801,164.76
手续费	258,753.77	269,664.90
合计	-2,868,429.55	-1,318,246.7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371,928.24	4,577,766.50
合计	7,371,928.24	4,577,766.50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相关性
鼓励上市、挂牌全国股奖励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单位、2018 年度科技创新先进单位	84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奖励、专利资助款	504,5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8 年度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90,8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度 PCT 专利奖励明细表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8,091.21	与收益相关
组织部园区新兴产业高端人才招聘补贴	127,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94,743.11	与收益相关
第十四批科技发展项目经费	71,326.00	与收益相关
安丝菌素 P3 的产业化开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贴	84,467.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71,928.2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8,116.40	-506,698.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委托他人理财的投资收益	4,522,727.72	94,863.22
合计	3,364,611.32	-411,834.84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998,918.38	-506,902.40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59,198.02	204.34
合计	-1,158,116.40	-506,698.0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1,190.96	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62,045.02	0.00
合计	-4,183,235.98	0.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0.00	-5,107,471.9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79,325.06	-228,163.8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379,325.06	-5,335,635.7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516,085.1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合计	-	-516,085.1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2,626.34	25,634.13	12,626.34
合计	12,626.34	25,634.13	12,62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8,271.42	2,537,208.46	1,298,271.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8,271.42	2,537,208.46	1,298,271.4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其他	53,868.98	61,713.53	53,868.98
合计	1,402,140.40	2,648,921.99	1,402,140.4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080,664.70	2,121,801.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20,077.55	3,897,323.13
合计	8,860,587.15	6,019,124.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943,909.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991,586.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5,164.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305.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4,759.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6,460.41
无需纳税的投资收益影响	164,821.53
加计扣除的影响	-11,256,030.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并抵消的未实现利润	1,179,849.07
所得税费用	8,860,587.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1,568,172.88	200,065.07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	0.00	800,000.00
政府补贴	7,371,928.24	4,444,433.17
其他	12,626.34	25,634.13
合计	8,952,727.46	5,470,132.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3,918,668.13	96,581,498.58
往来款	189,591.73	2,401,355.06
受限货币资金增加	11,648,493.19	0.00
其他	96,095.36	111,713.53
合计	125,852,848.41	99,094,567.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借款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1,083,322.81	73,202,041.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62,561.04	5,335,635.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115,631.97	16,285,645.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无形资产摊销	2,044,314.55	1,686,272.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16,819.02	9,136,23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516,08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8,271.42	2,537,208.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9,010.44	-1,387,846.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4,611.32	411,83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0,077.55	3,897,32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36,719.06	-17,357,46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27,176.43	-57,656,772.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69,054.95	26,581,992.51
其他	-11,648,493.19	8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3,887.77	63,988,193.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3,324,389.79	206,446,196.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446,196.81	102,972,729.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878,192.98	103,473,467.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3,324,389.79	206,446,196.81
其中：库存现金	101,967.48	115,619.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3,222,422.31	206,330,577.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324,389.79	206,446,196.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648,493.19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48,493.19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	-
存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合计	11,648,493.1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79,228.69	6.9762	3,343,195.19
欧元	39,173.65	7.8155	306,161.66
日元	4,000.00	0.0641	256.4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2,079,822.70	6.9762	84,271,259.12

欧元	533,379.90	7.8155	4,168,630.6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67.00	6.9762	14,419.81
预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75,440.00	6.9762	1,223,904.5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美元	国际通用货币
BRIGHTGENE EUROPE GMBH I.GR.	德国	欧元	当地通用货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2月深圳鹏瑞康注销，2019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80%	2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广泰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抗肿瘤、抗病毒和心血管疾病治疗药物的技术研发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泰兴	泰兴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100%	-	购买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100%	-	设立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药化工产品、器械贸易，技术服务和转让	100%	-	设立
BRIGHTGENE EUROPE GMGH I.GR.	德国	德国	欧盟市场授权申请（为在中国生产的医药产品向欧盟申请授权）	-	100%	设立

注：本公司对以上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均为 10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312,985.54	7,471,101.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52,047.56	-506,698.06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252,047.56	-506,698.0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

如下：

1、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0,396.92	1,440,396.92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40,396.92	1,440,396.9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对于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因被投资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INC.及 Citryll B.V.均系初创药物研发型企业，新品研发成功率无法确认，所以公司以按持股比例享有的本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袁建栋、钟伟芳	37.2508%	45.8486%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袁建栋，实际控制人为袁建栋和钟伟芳。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袁建栋直接持有公司 113,535,123 股，占比 27.6915%；钟伟芳直接持有公司 39,192,969 股，占比 9.5593%；钟伟芳持有博瑞鑫稳 49.7237%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博瑞鑫稳持有公司 35,251,144 股，钟伟芳通过博瑞创投间接持有公司 17,528,173 股。袁建栋和钟伟芳合计控制公司 187,979,236 股的表决权，占比 45.848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钟伟芳	参股股东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苏州麦田禾盛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其他

其他说明

- 1、钟伟芳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 2、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 3、苏州麦田禾盛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征野配偶沈燕萍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征野配偶之父沈金良持有 10% 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征野配偶之母顾彩娥持有 70% 的股权。
- 4、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监事陈淼任董事。
- 5、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子公司香港博瑞参股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麦田禾盛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采购员工餐等	690,311.00	802,005.00
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	3,200.00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披露的关联方交易定价方式均为市场价。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建栋	30,000,000.00	2016/6/30	2019/6/30	是
袁建栋	58,300,000.00	2016/10/17	2019/10/16	是
袁建栋	50,000,000.00	2018/3/1	2019/1/31	是
袁建栋	24,000,000.00	2018/5/28	2019/5/28	是
袁建栋	50,000,000.00	2018/6/26	2019/6/25	是

注：以上被担保方均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袁建栋	收购爱科赛尔 40%股权	-	0.00

注：2018年5月，公司向袁建栋先生收购了爱科赛尔40%股权，由于爱科赛尔成立时间较短，无实质性经营业务，且股东未缴纳出资。经友好协商后，确定爱科赛尔4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0万元。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67,030.00	3,322,956.0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赛分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	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	-	-
重要的对外投资	-	-	-
重要的债务重组	-	-	-
自然灾害	-	-	-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	-	-
新增对外投资	出资 1,500 万元购买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	-	-
新增对外投资	出资 2,000 万元购买朗煜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可转债债权	-	-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发布《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内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被南通通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20）苏 1283 民初 320 号。诉讼总金额为 2,363.14 万元。案件已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日，尚无进一步进展。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62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	追溯调整	见下表	/
固定资产分类列示错误	追溯调整附注披露	见下表	/

1、公司发现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已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因公司对瑞士客户 Selectchemie AG 的 2018 年 4 季度权益分成收入预估依据不充分，造成公司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公司已对上述差错事项予以更正，调整了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 2018 年度的利润表。具体影响金额详见下表：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修正后	修正前	差异
资产负债表：			
应收账款	132,911,600.49	136,489,969.29	-3,578,368.80
其他流动资产	105,495,796.39	104,930,790.79	565,00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4,358.09	5,902,608.37	-28,250.28
盈余公积	10,463,364.66	10,767,526.01	-304,161.35
未分配利润	87,734,279.20	90,471,731.33	-2,737,452.13
利润表：			
营业收入	407,503,282.58	411,269,986.58	-3,766,704.00
资产减值损失	5,335,635.76	5,523,970.96	-188,335.20
所得税费用	6,019,124.68	6,555,880.00	-536,755.32
净利润	73,202,041.22	76,243,654.70	-3,041,613.48

2、因公司在固定资产分类汇总时出现错误，导致固定资产分类列示出现差错。公司已对上述差错事项予以修正。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修正后	修正前	差异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01,991,973.10	69,666,367.84	32,325,605.26
机器设备	86,064,760.07	128,901,308.61	-42,836,548.54
运输设备	4,562,652.66	4,562,652.66	-
电子设备及其他	46,062,788.63	65,486,100.11	-19,423,311.48
实验设备	47,827,653.72	17,893,398.96	29,934,254.76
合计	286,509,828.18	286,509,828.18	-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1,459,089.96	11,644,695.49	-185,605.53
机器设备	22,329,669.82	33,627,896.94	-11,298,227.12
运输设备	2,349,697.43	2,349,697.43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754,406.02	15,683,250.34	3,071,155.68
实验设备	20,331,127.56	11,918,450.59	8,412,676.97
合计	75,223,990.79	75,223,990.79	-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90,532,883.14	58,021,672.35	32,511,210.79
机器设备	63,735,090.25	95,273,411.67	-31,538,321.42
运输设备	2,212,955.23	2,212,955.23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308,382.61	49,802,849.77	-22,494,467.16
实验设备	27,496,526.16	5,974,948.37	21,521,577.79
合计	211,285,837.39	211,285,837.39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和分部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营业务为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7,865,545.23
1 年以内小计	157,865,545.23
1 至 2 年	2,428,430.21
2 至 3 年	175,660.71
3 年以上	7,145,359.84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167,614,995.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768,242.93	100.00	15,369,310.47	7.29	195,398,932.46	143,726,018.45	100.00	11,908,622.45	8.29	131,817,396.00
其中：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614,995.99	79.53	15,369,310.47	9.17	152,245,685.52	121,068,897.55	84.24	11,908,622.45	9.84	109,160,275.10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43,153,246.94	20.47	0.00	0.00	43,153,246.94	22,657,120.90	15.76	0.00	0.00	22,657,120.90
合计	210,768,242.93	/	15,369,310.47	/	195,398,932.46	143,726,018.45	/	11,908,622.45	/	131,817,396.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7,865,545.23	7,893,277.25	5
1 至 2 年	2,428,430.21	242,843.02	10
2 至 3 年	175,660.71	87,830.36	50
3 年以上	7,145,359.84	7,145,359.84	100
合计	167,614,995.99	15,369,310.47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苏州信泰	43,087,558.22	0.00	0.00
泰兴博瑞	63,008.00	0.00	0.00
重庆乾泰	2,680.72	0.00	0.00
合计	43,153,246.94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08,622.45	3,460,688.02	0.00	0.00	0.00	15,369,310.47
合计	11,908,622.45	3,460,688.02	0.00	0.00	0.00	15,369,310.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12,997.19 万元，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61.6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34.42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44,911,282.89	263,861,781.10
合计	344,911,282.89	263,861,781.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0,337,762.61
1 年以内小计	230,337,762.61
1 至 2 年	105,711,292.54
2 至 3 年	1,400,850.00
3 年以上	8,328,705.84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345,778,610.9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7,930.00	40,680.00
其他暂支款	0.00	15,800.00
备用金	132,627.36	32,120.00
预付款转入	582,766.73	582,766.73
应收出售固定资产款	0.00	689,655.17
借款	5,000,000.00	0.00
子公司往来	340,035,286.90	263,152,489.24
合计	345,778,610.99	264,513,511.1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51,730.04	—	—	651,730.04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5,598.06	—	—	215,598.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867,328.10	—	—	867,328.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1,730.04	215,598.06	0.00	0.00	0.00	867,328.10
合计	651,730.04	215,598.06	0.00	0.00	0.00	867,328.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泰兴博瑞	子公司往来	166,061,483.47	1 年以内至 1 至 2 年	48.03	0.00
苏州信泰	子公司往来	115,641,545.00	1 年以内	33.44	0.00
重庆乾泰	子公司往来	44,383,249.32	1 年以内至 1 至 2 年	12.84	0.00
苏州广泰	子公司往来	13,949,009.11	1 年以内至 3 年以上	4.03	0.00
深圳市恩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45	250,000.00
合计	/	345,035,286.90	/	99.79	250,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380,865.03	8,314,446.27	91,066,418.76	99,380,865.03	8,314,446.27	91,066,418.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41,006.32	0.00	641,006.32	800,204.34	0.00	800,204.34
合计	100,021,871.35	8,314,446.27	91,707,425.08	100,181,069.37	8,314,446.27	91,866,623.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信泰	15,095,015.42	0.00	0.00	15,095,015.42	0.00	0.00
苏州广泰	429,046.01	0.00	0.00	429,046.01	0.00	0.00
泰兴博瑞	64,000,000.00	0.00	0.00	64,000,000.00	0.00	8,314,446.27
重庆乾泰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香港博瑞	16,856,803.60	0.00	0.00	16,856,803.60	0.00	0.00
合计	99,380,865.03	0.00	0.00	99,380,865.03	0.00	8,314,446.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00,204.34	0.00	0.00	-159,198.02	0.00	0.00	0.00	0.00	0.00	641,006.32	0.00
小计	800,204.34	0.00	0.00	-159,198.02	0.00	0.00	0.00	0.00	0.00	641,006.32	0.00
合计	800,204.34	0.00	0.00	-159,198.02	0.00	0.00	0.00	0.00	0.00	641,006.32	0.00

其他说明：

公司 2018 年度对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0%，该公司 2019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159,198.02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1,711,703.41	210,258,851.58	367,359,209.35	193,355,699.75
其他业务	9,610,863.46	9,652,344.91	12,701,021.68	12,629,457.11
合计	481,322,566.87	219,911,196.49	380,060,231.03	205,985,156.8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产品销售收入	359,435,994.52	203,861,209.21	155,574,785.31	43.28
技术收入	74,730,607.41	6,397,642.37	68,332,965.04	91.44
权益分成收入	37,545,101.48	0.00	37,545,101.48	100.00
合计	471,711,703.41	210,258,851.58	261,452,851.83	55.43
产品名称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产品销售收入	315,130,717.03	184,983,697.22	130,147,019.81	41.30
技术收入	26,228,604.11	8,372,002.53	17,856,601.58	68.08
权益分成收入	25,999,888.21	0.00	25,999,888.21	100.00
合计	367,359,209.35	193,355,699.75	174,003,509.60	47.3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6,771.46	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198.02	204.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委托他人理财的投资收益	4,134,472.16	94,863.22
合计	3,208,502.68	95,067.56

其他说明：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鹏瑞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66,771.46	0.00
合计	-766,771.46	0.00

深圳鹏瑞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一直未投实收资本，本年已注销。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59,198.02	204.34
合计	-159,198.02	204.3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8,271.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71,928.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22,727.7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242.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81,38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923,759.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2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袁建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